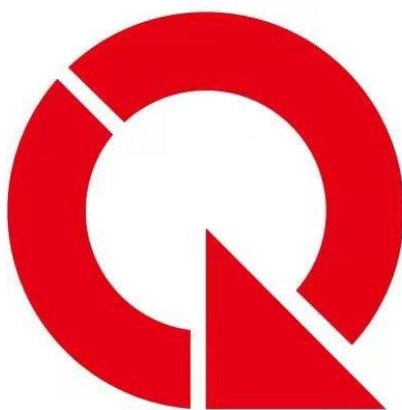


安徽华尔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H E T

2024-04-18

2023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吴李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付金鹏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或规划等前瞻性陈述的，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对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进行相应的陈述，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331,87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5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8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7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 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公司盖章的 2023 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华尔泰、本公司、公司	指	安徽华尔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尧诚集团、尧诚投资、公司控股股东	指	安徽尧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安徽尧诚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吴李杰
东泰科技	指	池州市东泰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池州市东泰商贸有限公司”
中华化工	指	嘉兴市中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宁波农之杰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农之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农之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众泰小贷	指	东至县众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祥泰管理	指	池州东至祥泰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盛泰管理	指	池州东至盛泰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吉泰管理	指	池州东至吉泰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舜诚科技	指	池州舜诚科技有限公司
金禾实业	指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安徽华尔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安徽监管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
深交所、证券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报告期、报告期、本期、本年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上期、上年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末、报告期末	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末、上期末	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华尔泰	股票代码	001217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安徽华尔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华尔泰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ANHUI HUAERTAI CHEMICAL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吴李杰		
注册地址	安徽省东至县香隅镇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4726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安徽省东至县香隅镇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47260		
公司网址	www.ahhet.com		
电子信箱	huatai0008@163.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炜	王寅
联系地址	安徽省东至县香隅镇	安徽省东至县香隅镇
电话	0566-5299004	0566-5299004
传真	0566-5299005	0566-5299005
电子信箱	huatai0008@163.com	huatai0008@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70072334689XH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1、2007年5月14日—2011年12月30日，公司控股股东为安徽尧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2011年12月31日—2017年5月30日，公司控股股东为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3、2017年5月31日—至今，公司控股股东为安徽尧诚投

资集团有限公司。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周文亮、龙兵、刘彤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83 号德胜国际中心 B 座 3 层 301	陈跃杰、任杰	2021. 9. 29-2023. 12. 31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元）	1,791,934,857.07	2,101,478,870.63	-14.73%	1,893,732,049.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8,276,025.09	219,765,788.02	-27.98%	415,591,149.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6,311,474.97	185,903,845.61	-21.30%	402,981,462.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300,112.05	185,263,394.23	-96.06%	364,811,249.6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	0.66	-27.27%	1.5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8	0.66	-27.27%	1.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2%	11.03%	-3.61%	35.41%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总资产（元）	3,351,491,947.02	2,916,992,850.46	14.90%	2,300,816,545.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201,990,269.18	2,075,281,795.19	6.11%	1,921,749,750.01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52,222,654.41	419,687,408.03	442,442,622.69	477,582,171.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937,047.84	25,509,664.49	41,279,249.03	58,550,063.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442,301.71	21,844,105.94	38,468,857.80	58,556,209.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411,760.74	35,520,837.67	-31,400,757.95	182,591,793.0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293,906.37	-2,932,834.17	-886,333.9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999,670.86	18,921,260.37	14,323,414.1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	12,082,360.07	23,306,661.32	1,282,404.58	

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09,594.32	568,820.07	166,618.0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1,101.48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24,270.24	6,001,965.18	2,276,415.43	
合计	11,964,550.12	33,861,942.41	12,609,687.4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返还。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设备投资补贴政府补助	4,065,605.88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 号）相关规定，认定为经常性损益。
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	8,979,630.47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 号）相关规定，认定为经常性损益。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2023 年，我国化工行业经济运行正处于企稳回升、动力转换、爬坡过坎和高质量发展筑牢根基的关键时期。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化工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已发展成为以基础化工产品为基础，以精细化工和化工新材料为方向的综合型化工企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等行业目录和分类原则，公司所处行业为“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基础化工行业经济总量大、产业链条长、产品种类多、关联覆盖广，是国民经济的基础行业和支柱产业，基础化工产品上游和原油、煤等大宗能源产品联动性强，下游广泛应用于各种工业生产，几乎渗透到国民经济的各个领域。随着国家陆续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推动实现碳中和目标以及安全环保政策的趋严，基础化工行业的落后产能将面临淘汰压力，这将倒逼行业技术进步，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基础化工行业的产业集中度将会得到提升。

报告期内，面对复杂多变的经济形势，公司积极战略布局，响应国家政策，确保公司稳健发展。公司自 2023 年以来开始施行“三年倍增行动计划”，一是加快年产 2 万吨苯二胺项目试生产进度，推进年产 5 万吨环己胺/二环己胺项目达产达效。公司苯二胺项目正在试生产调试过程中，系采用美国康宁公司微通道连续流硝化反应工艺技术及设备，属国内首套工艺，具有本质安全的优势。目前，公司正按照产品生产工序及流程分阶段安排试生产工作，并对设备装置进行调整优化。公司环己胺/二环己胺项目，已建成并投入试生产，该项目是目前我国技术最先进设计产能最大的项目之一，生产技术节能降耗效果显著，科技含量高，市场竞争能力强。目前，公司正积极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全力推进项目达产达效。二是按期建成合成氨节能升级项目和年产 15 万吨硝酸项目。公司合成氨节能升级项目采用 6.5MPa 半废锅航天炉干粉煤气化技术，是目前我国最为先进的合成氨生产节能技术，是国家发改委在合成氨行业节碳改造升级实施指南中明确推荐的示范引领技术。根据当前项目建设进度，预计可在 2024 年底前竣工试生产。公司新建硝酸项目，采用法国 G.P 公司工艺技术，具有节能节材环保等优势，是公司做强硝基产业链，巩固行业龙头地位，进一步扩大市场话语权的项目。该项目计划与合成氨节能升级项目同步投入试生产。2024 年，公司将全力推进苯二胺和环己胺项目达产达效，按期建成合成氨节能升级和新硝酸项目。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模式

单位：元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半年平均价格	下半年平均价格
无烟块煤	市场化采购	36.80%	否	1,589.16	1,356.79
尿素	市场化采购	19.06%	否	2,372.57	2,316.75
硫磺	市场化采购	13.92%	否	1,002.34	901.58
二甘醇	市场化采购	7.19%	否	5,460.74	5,240.73

原材料价格较上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报告期内，因原油价格持续下跌，硫磺原材料成本随之下降。我国硫磺市场对外依存度较高，国内价格主要受国际价格影响。二甘醇属于石油化工产品，价格主要受原油价格波动影响。近年来，二甘醇依旧是属于进口依存度较高的产品。

能源采购价格占生产总成本 3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类型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无

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

主要产品	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专利技术	产品研发优势
合成氨	处于成熟阶段	均为公司员工	一种造气油泵控制装置、一种用于稳定造气炉碳层和炉况的二次分布器装置、一种高效组合分离装置、一种高效双囊折流板除雾器、一种一台风机供五台造气炉装置	-
硫酸	处于成熟阶段	均为公司员工	一种硫酸熔硫尾气处理装置、一种提高精制硫酸产能的工艺、一种新型精制三氧化硫生产装置、一种浓硫酸稀释处理引流搅拌装置、一种 107%硫酸生产设备	-
硝酸	处于成熟阶段	均为公司员工	一种浓硝蒸汽节能装置、一种氧化炉氢气直接点火技术	-
三聚氰胺	处于成熟阶段	均为公司员工	一种螺旋形自密封出料装置、一种三聚氰胺用气氨反吹工艺装置、一种三聚氰胺副产氨水处理装置、一种三聚氰胺生产用旋风分离器保温装置	-
双氧水	处于成熟阶段	均为公司员工	一种过氧化氢脱碳改造装置、一种进降膜蒸发器用双氧水提温装置、一种双氧水氧化液气液分离器、一种自循环双氧水脱硫装置	-
碳酸氢铵	处于成熟阶段	均为公司员工	一种利用合成氨原料气处理三聚氰胺副产氨水的方法	-
甲醛	处于成熟阶段	均为公司员工	一种基于蒸汽清洗甲醇蒸发器内烃化物的系统、一种脱盐水进甲醛氧化器汽包节能改进装置	-
吗啉	处于成熟阶段	均为公司员工	吗啉生产装置低挥发性有机物清洁生产装	-

			置	
--	--	--	---	--

主要产品的产能情况

主要产品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投资建设情况
浓硝酸（硝酸折100%）	25 万吨	118.74%	15 万吨	
硫酸（硫酸折 98%）	60 万吨	78.88%	-	
双氧水（双氧水折 27.5%）	30 万吨	94.96%	-	
三聚氰胺	3 万吨	93.38%	-	
碳酸氢铵	22.2 万吨	79.59%	-	
密胺树脂	2 万吨	89.72%	-	
吗啉	1 万吨	88.42%	-	

主要化工园区的产品种类情况

主要化工园区	产品种类
安徽东至经济开发区	基础化工、精细化工等

报告期内正在申请或者新增取得的环评批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名称	是否符合环保政策	环境影响评价文号	审批单位	批复时间
1	3 万吨/年三氧化硫生产及发货装置项目	是	池环函（2023）59 号	池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3. 03. 29
2	15 万吨/年稀硝酸装置项目	是	池环函（2023）134 号	池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3. 07. 03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出现非正常停产情形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批复、许可、资质及有效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构	有效期/备案日期
1	安全生产许可证	（皖 R）WH 安许证字（2021）06 号	安徽省应急管理厅	2021. 06. 18-2024. 06. 17
2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皖）XK13-006-00003	安徽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06. 27-2028. 10. 22
3	排污许可证	9134170072334689XH001P	池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3. 10. 07-2028. 10. 06
4	气瓶充装许可证	TS423416038-2024	池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 09. 24-2024. 09. 27
5	移动式压力容器充装许可证	TS9234011-2024	安徽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 09. 27-2024. 11. 04
6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33417211005387	东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04. 14-2027. 04. 13
7	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备案证明	（皖）3S34170002305	池州市应急管理局	2023. 07. 27-2026. 07. 26
8	港口经营许可证	（皖池）港经证（2002）号	池州市交通运输局	2022. 12. 27-2025. 12. 26
9	港口危险货物作业附证	（皖池）港经证（2002）号-M001	池州市交通运输局	2022. 12. 27-2025. 12. 26

10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1900384	池州市商务局	2017. 09. 28
11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	3416960437	中华人民共和国 池州海关	2002. 10. 24
12	危险化学品登记证	34172200009	应急管理部化学品 登记中心	2022. 12. 22- 2025. 12. 21
13	辐射安全许可证	皖环辐证[02275]	安徽省生态环境厅	2023. 05. 10- 2028. 05. 09

公司安全生产许可证、气瓶充装许可证和移动式压力容器充装许可证将在 2024 年到期。目前，公司满足上述许可、资质的续期条件。

从事石油加工、石油贸易行业

是 否

从事化肥行业

是 否

碳酸氢铵，又称碳铵，是一种碳酸盐，主要用作氮肥，是最安全氮肥品种之一。公司生产的碳酸氢铵是由合成氨及三聚氰胺产线富余氨水生产的附属产品。

硫酸铵，又称硫铵，是一种优良的氮肥（俗称肥田粉）。主要是利用硫酸或氨水吸收合成氨等生产装置中副产物或排放的废气中和而得的一种附属产品。

从事农药行业

是 否

从事氯碱、纯碱行业

是 否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管理及人力资源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经营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等人员保持稳定，已经形成了较为成熟的化工生产经营管理体制，拥有较为稳定的化工生产、工程技术（含研发）、营销、管理等岗位员工队伍，为生产经营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有助于公司稳步成长。2023 年，公司入选安徽省民营企业吸纳就业百强榜，公司“胡以大师工作室”获评“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

2、工艺及技术优势

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建有省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省级煤气化合成氨多联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企业研发中心等。经过多年发展，公司主要产品的装置规模和工艺技术等在国内处于领先水平。公司通过工艺技术创新和改造，提高装置生产绩效，稳定产品质量，推动节能降耗，多项技术获得了发明专利授权，主要产品通过自主研发与科研院所的合作，公司形成了一些特有的工艺技术。

3、产品及品牌优势

公司产品品种多、规模大、质量高，产品线不断延伸，涵盖基础化工与精细化工领域，具有多品种的竞争优势。同时，各类产品的面向终端市场的子型号系列较多、种类齐全，能够满足市场的不同需求，具有多系列竞争优势。在产品结构调整方面，公司加强产销联动，及时组织生产适宜市场需求的高效益产品，尽可能控制低效益产品产量，确保市场效益最大化。公司“华硝”品牌被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授予“中国驰名商标”称号。公司商品浓硝酸处于市场主导地位。

4、区位优势

公司生产基地处长三角经济带，销售半径能够覆盖长三角经济带和珠三角经济带，以及华中大部分区域。公司拥有危险化学品装卸资质的长江码头，在保证产品的顺利销售与原料的充足供应的同时，也为进出原料与成品节约了运输成本，增加了产品的竞争力，有利于降低公司经营成本，提高公司毛利率及盈利能力。

5、资本结构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相对较低。目前，财务成本合理，表现为充足健康的财务支撑。这为公司在生产经营及后续发展提供了很好的保证，使生产经营的调整手段和措施得心应手。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3 年，面对复杂多变的经济形势，公司内强管理、外拓市场，主要经济指标稳定运行，重点项目建设如期推进，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深度融合，企业发展质量显著提升，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各项目标任务。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92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4.73%；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58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7.98%。虽然业绩较上年同期下滑，但下滑幅度在缩小且下滑程度好于行业整体水平。同时公司积极战略布局，在报告期内开展了以下工作：

（1）围绕价值创造，加强增盈创效

一年来，公司聚焦生产经营质量提升，大力开展拓市增盈、降本增效工作，以积极姿态应对外界市场变量。为进一步提高员工参与价值创造、经营创效的积极性，公司先后出台多个专项考核方案；各事业部每月组织专项会议，总结和部署生产经营工作，逐项分析成本动因，明确重点目标、考核指标，从管理高度挖掘降本增效潜力；围绕消除装置工艺设备“瓶颈”，成立技术攻关小组，实施了多项技术改造，对提高装置生产绩效，稳定产品质量起到了关键作用；车间员工积极修旧利废，实现了变废为宝和循环利用；销售部门准确研判行情变化，定位产品市场，挖掘客户资源，促进节点销售，严格绩效考核，提高产品销售毛利率；同时，积极拓展国际市场，提高出口贸易份额，推动精细化化工产品利好经营。以上一系列举措的有力实施，为公司打赢提质增效攻坚战提供了有力保证。

（2）围绕延链强基，加强项目建设

一年来，公司深入推进“十四五”战略规划实施，突出项目建设核心。一是完成年产 5 万吨环己胺/二环己胺、2 万吨苯二胺两个延链项目建设，二是稳步推进合成氨节能升级项目，三是开工建设年产 15 万吨硝酸项目。为协调解决建设中遇到的困难，公司建立相关项目推进机制，项目主管部门牢固树立“今天再晚也是早，明天再早也是晚”的效率意识，调动一切积极因素，促进项目早日建成投产达效，发挥经济和社会效益。

（3）筑牢底线红线，确保安全环保

一年来，公司始终围绕主体责任落实，聚焦规范提升，以更高的标准、更大的力度、更严的措施，抓好安全环保管理工作，实现公司安全环保形势整体稳定向好。一是牢固树立“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坚决遏制安全生产和环境污染事故。常态化开展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全面实行安全生产“十大禁令”、特殊作业“九步工作法”、安全风险提示、危险源包保制、污染物不落地、无组织管控治一体化等制度，将风险管理嵌入到安全环保管理各个环节，取得了显著成效。二是进一步完善安全环保责任制，严格落实“三管三必须”要求，构建全员治违控排体系，形成人人关心安全环保、人人参与安全环保的良好局面。三是强化“隐患就是事故”，落实风险管控举措。降低装置区人员聚集安全风险，严禁非相关人员擅自进入生产装置区，不断织密织细封闭化管理体系，为实现本质安全目标提供制度保障。四是进一步提升安全交底、规范作业证办理、承包商安全管理、“反三违”和“四个 1000”考核在装置检维修、开停车和项目建设中的关键作用，有效管控登高、动火、受限空间、临边孔洞等危险作业风险。五是积极组织开展安全环保事故救援演练，

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提升应急救援能力。六是围绕特殊作业许可、危险源管理、设备智能巡检、污染物排放、固废管理、人员定位等重点工作，加大资金投入和信息化平台建设，不断提高公司安全环保技术保障水平。

（4）立足规范运营，提升内控管理

一年来，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内控管理提升要求，不断完善风险管理和控制体系，促进规范经营运作。一是切实提升以财务为中心的内控管理工作，强化稽核监督、财务分析、成本核算和统计工作，严格按相关制度和规定程序支付资金，严格风控委制定产品销售价格、运输价格的节点执行和调价程序，常态化组织开展月度物资盘存。二是加强内部监察审计、工程监督、合同评审、依法维权和 ERP 系统各项工作流的合规性审查，跟踪监督采购招标纪律和程序执行，常态化开展物资采购价格合理性市场调查，组织基建科长、基建工程师决算工程验收质量和工程决算复核水平测评等工作，切实发挥监督部门的作用。三是充分结合业务实际，组织相关部门对内控管理规定进行修订和完善，出台运价油价联动、精细化工产品分析、智慧供应链无人值守系统、生产调度信息及沟通等多项内控管理规定，确保内控制度的充分适宜有效。四是进一步规范员工考勤管理，提高人力资源管理水平。五是积极组织开展“双创”成果保持提升工作，绿色工厂和企业文化创建水平再上新台阶。

为促进管理变革和创新，公司顶格推进高层互访，先后与多家同行企业交流学习，彼此借鉴管理经验、制度建设、人才发展、技术创新、企业文化。通过对标先进、拓宽认知，公司实施了优化调整组织结构、科学项目建设决策、加速数实融合发展、科学配置人力资源、提升安全管理理念等一系列变革，为提升发展质量奠定了坚实的思想基础和组织保证。

（5）推动技术创新，增强发展动能

一年来，公司着力推进技术创新，加快信息化、数字化融合发展和技能人才队伍建设，适应做精做优产业链和企业高质量发展对技术、对人才的迫切需求，取得了一系列丰硕成果。一是年度高企研发项目全部完成。公司技术中心和各事业部围绕年初拟定的降低合成氨合成反应系统循环气氨含量等高企研发项目进行研发实施，并全部按时完成。二是建成投运中央控制室项目。该项目是公司重点公共工程，集成了 DCS、MES、SIS、GDS、现场监控、消防安保、人员定位、能源管理等各项信息系统，是公司按照智能工厂建设标准，实现生产操作智能化、数据采集自动化、生产现场可视化、调度管理平台化的信息化、数字化提升项目，其投运对优化公司生产组织模式，打牢本质安全基础、改善员工操作环境等都具有重要意义。鉴于在信息技术和智能制造方面的深度融合成果，公司入选国家工信部 2023 年度智能制造优秀场景名单。三是知识产权创造成果丰硕。在装置技术革新和研发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生产管理和技术人员高度重视知识产权创造、应用和保护，全年累计获得专利授权 18 项，其中发明专利 5 项。2023 年 10 月，公司“安徽省企业研发中心”获批安徽省科学技术厅的认定。

（6）着力引才育才，夯实发展基础

公司通过综合运用各种招聘渠道，加大高学历、高素质人才的招聘力度，有效满足新建项目的用人需要，壮大公司人才队伍。为表彰公司在促进就业方面所作的贡献，省人社厅授予公司“2023 安徽省民营企业吸纳就业百强”荣誉称号。公司积极开展专业脱产培训、技能提升培训、技能（技师、高级技师）等级认定，畅通人才成长渠道；同中科院合肥物质研究所、吉林化工学院等建立产学研合作关系等。2023 年，安徽华尔泰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和胡以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先后获得省人社厅和国家人社部批准，并完成博士后工作站的挂牌运营和技能大师工作室的功能提升改造。“一站一室”将加速公司在化工新能源、化工新材料、学科研究、应用技术方面的开发，有助于工匠精神传承，建立新型师徒关系，促进技能型人才队伍建设，构建生产研发融合发展，技术技能齐头并进的新格局。

（7）加强延链研发，拓展国际贸易

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华尔泰智能制造有限公司，为 2024 年公司研发中心和博士后工作站的运营提供了要素保障，创建了广阔平台。同年 10 月，子公司危化品经营许可证获批，国际贸易业务进一步拓展。贸易业务人员扎根市场一线，充分借鉴同行业外贸经验，多渠道获取海外原料渠道和产品客户需求信息，并通过积极参加中国国际化工展，日本

东京化工展，广州国际化工展等行业展会，扩大公司产品的影响力、知名度、美誉度，使广大海内外客商将产品需求意愿落实成订单。

(8) 加强文化建设，提升发展实力

一年来，公司坚持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根本指引，积极将党建工作嵌入公司治理和运营各环节，党组织切实发挥了把方向、管大局、促落实的重要作用。一是不断加强党建工作。进一步规范党的组织建设，创新党建思想阵地，把夯实党建工作基础与抓好党员培养教育有机结合，壮大公司党员队伍。严格按照上级党组织的要求和部署，紧紧围绕“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总要求，积极组织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激发广大党员以更加饱满的热情投入到生产经营和企业各项工作中。二是不断提高员工获得感。公司一贯坚持“发展依靠员工，发展为了员工”，虽然经营业绩承压，但公司积极创造就业岗位，保持员工年平均收入稳定增长。同时，向员工发放节日福利，向子女考入大学的员工发放助学金，慰问困难员工、困难党员，组织青工踏青旅游、优秀员工外出观光旅游和节日文体活动等，增强员工的团队凝聚力和公司归属感。三是提升员工工作和生活环境质量。大力实施员工工作生活环境质量提升工程，在中央控制室和办公楼五楼分析中心建成后，公司先后完成车间生产操作及产品分析系统搬迁。同时，在行政新区主题公园内新建员工银杏苑餐厅和员工停车场并投入运行。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791,934,857.07	100%	2,101,478,870.63	100%	-14.73%
分行业					
基础化工	1,370,298,048.71	76.47%	1,668,239,324.29	79.38%	-17.86%
精细化工	421,636,808.36	23.53%	433,239,546.34	20.62%	-2.68%
分产品					
大宗化学品	1,336,419,023.11	74.58%	1,668,177,701.20	79.38%	-19.89%
氨基树脂系列	127,356,895.75	7.11%	129,908,264.77	6.18%	-1.96%
蒸汽	169,563,524.43	9.46%	165,209,588.45	7.86%	2.64%
化工中间体	134,292,158.04	7.49%	115,273,921.36	5.49%	16.50%
其他	24,303,255.74	1.36%	22,909,394.85	1.09%	6.08%
分地区					
境内	1,779,152,856.81	99.29%	2,098,301,636.59	99.85%	-15.21%
境外	12,782,000.26	0.71%	3,177,234.04	0.15%	302.30%
分销售模式					
终端客户	1,334,350,403.16	74.46%	1,483,991,028.81	70.62%	-10.08%
贸易商客户	457,584,453.91	25.54%	617,487,841.82	29.38%	-25.90%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基础化工	1,370,298,048.71	1,087,613,527.36	20.63%	-17.86%	-17.28%	-0.56%
精细化工	421,636,808.36	418,071,112.99	0.85%	-2.68%	-2.45%	-0.23%
分产品						
大宗化学品	1,336,419,023.11	1,089,031,855.85	18.51%	-19.89%	-19.03%	-0.86%
分地区						
境内	1,779,152,856.81	1,493,100,463.62	16.08%	-15.21%	-14.21%	-0.97%
分销售模式						
终端客户	1,334,350,403.16	1,082,018,923.52	18.91%	-10.08%	-10.98%	0.82%
贸易客户	457,584,453.91	423,665,716.83	7.41%	-25.90%	-19.74%	-7.1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产量	销量	收入实现情况	报告期内的售价走势	变动原因
硝酸	296,854 吨	295,198 吨	544,196,657.03	上半年售价先扬后抑，下半年售价先抑后扬稳步运行。	受产能和下游开工率的影响
硫酸	473,886 吨	476,549 吨	135,690,666.05	上半年售价先抑后扬，下半年售价震荡运行。	跟随硫磺价格走势
双氧水	284,871 吨	287,515.42 吨	273,105,894.66	上半年售价低位运行，下半年售价前期大幅上涨后期振荡下行。	受产能和下游开工率的影响

境外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 10%以上

是 否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基础化工	销售量	吨	1,837,467.69	1,813,689.39	1.31%
	生产量	吨	1,830,494.12	1,856,560.90	-1.40%
	库存量	吨	15,555.18	22,528.75	-30.95%
精细化工	销售量	吨	80,619.39	75,750.87	6.43%
	生产量	吨	81,317.25	100,169.61	-18.82%
	库存量	吨	1,649.56	3,060.17	-46.1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库存量本期较上期大幅下降，主要原因是同期市场发生变化导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基础化工	直接材料	863,072,862.45	57.32%	919,504,183.11	52.74%	-6.14%
基础化工	辅助材料	36,935,719.33	2.45%	63,175,921.94	3.62%	-41.54%
基础化工	直接人工	51,512,065.15	3.42%	67,189,861.73	3.85%	-23.33%
基础化工	制造费用	67,158,295.01	4.46%	110,685,855.61	6.35%	-39.33%
基础化工	其他	13,377,103.46	0.89%	88,274,312.75	5.06%	-84.85%
精细化工	直接材料	418,828,023.60	27.82%	388,481,659.82	22.28%	7.81%
精细化工	辅助材料	21,620,971.72	1.44%	65,750,693.13	3.77%	-67.12%
精细化工	直接人工	14,741,252.24	0.98%	12,805,855.54	0.73%	15.11%
精细化工	制造费用	17,427,869.17	1.16%	26,548,133.45	1.53%	-34.35%
精细化工	其他	1,010,478.22	0.07%	895,759.24	0.06%	12.81%

说明

报告期内，辅助材料金额下降主要受原辅材料价格下降影响所致。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全资子公司合肥华尔泰智能制造有限公司，纳入本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62,478,386.7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4.6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85,086,611.38	4.75%

2	第二名	69,870,298.16	3.90%
3	第三名	53,728,769.84	3.00%
4	第四名	27,022,872.64	1.51%
5	第五名	26,769,834.72	1.49%
合计	--	262,478,386.74	14.6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789,090,615.3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0.32%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25,139,591.45	8.65%
2	第二名	197,385,333.82	7.58%
3	第三名	179,998,121.50	6.92%
4	第四名	126,762,050.15	4.87%
5	第五名	59,805,518.38	2.30%
合计	--	789,090,615.30	30.32%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6,501,029.99	6,548,960.62	-0.73%	
管理费用	56,106,423.83	52,733,328.49	6.40%	
财务费用	-3,756,231.56	-4,812,802.56	21.95%	
研发费用	55,501,093.48	64,483,440.53	-13.93%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三废炉除尘系统固体废弃物输送技术研发	三废炉除尘输灰利用高效连续气力输灰器，将锅炉烟气中在除尘器中收集的灰尘，送入灰库，输灰器进、出灰管经常出现堵塞，不利于生产稳定运行。项目目的是将输灰器改为仓泵输灰装置，利用仓泵	已完成	1、提高生产稳定运行效率 2、降低检修等非生产工况下环境污染风险	始终坚持以人为本发展和关爱员工身体健康的理念，持续改善员工工作环境，落实各项有力举措，有效预防、控制和消除作业环境中的职业病危害因素，规范职业健康监护，预防职业病发生。

	的间歇性输灰特点，运行中易检修，减少对管道的磨损。			
氨合成反应系统循环气氨含量控制技术研	现有的冷交分离效果差，造成本应分离出来的液氨没有分离，氨冷器出口工艺气体温度偏高，氨冷器气氨也有杂质带入冰机，对冰机造成伤害。项目目的是通过对冷交重新设计、改造，调整现有的冷交设备冷气进出口方式等内容，从而优化生产工艺。	已完成	1、提高氨净值 2、改善冰机进口气氨质量，保障冰机稳定运行 3、提高伴热蒸汽利用率	以技术创新为驱动实现能效提升，优化工艺设施，抓好节能降耗改造，使装置满负荷、长周期、高效率运行，有计划、有步骤推动后续节能降碳改造实施。
三聚氰胺双分离系统在线切换工艺技术研发	常压一步法三聚氰胺生产工艺系统阻力随生产时间增长随之增大，直至后期无法生产，需停车切换热气冷却器、初级分离器、热气过滤器等副产物分离系统，一般切换需要 24 小时，才能继续生产。项目目的是通过蒸汽再生，使双分离系统的系统阻力减小，同时提高系统运行时间。	已完成	1、减少热气冷却器清洗频次 2、提高热气过滤器的玻璃纤维滤袋使用寿命 3、降低载气压缩机的蒸汽耗 4、降低氨气消耗	积极引进国内外先进的节能工艺技术和设备，对高能耗设备进行节能改造和更新换代，深挖装置节能降碳潜力，提高用能设备能效水平，减少能源资源消耗。
三聚氰胺装置熔盐系统脱硝技术研发	SNCR 脱硝技术即选择性非催化还原技术，是一种不用催化剂，在 850~1100℃ 的温度范围内，将含氨基的还原剂（如氨水，尿素溶液等）喷入炉内，将烟气中的 NO _x 还原脱除，天生氮气和水的清洁脱硝技术，三聚氰胺装置熔盐采用 SNCR 烟气脱硝技术。	已完成	三胺熔盐烟气达标排放	千方百计遏制无组织气体排放，实现无组织管控根本提升，加强对各生产装置的尾气排放的实时监控。
稀硝酸装置润滑油系统节能技术研发	稀硝酸装置润滑油系统由于氧化氮气体的进入，产生大量的污泥和杂质，造成汽轮机速关阀组件和油动机内的油路通道堵塞，开停车或紧急情况时速关阀不能自行切换关闭，存在安全隐患。项目目的是将机组系统的润滑油和控制油系统分开，确保氧化氮气体不会进入控制油系统。	已完成	1、提高机组运行的安全性 2、延长控制油和油滤芯的运行时间	进一步加大节能提效工作力度，推进技术工艺升级，持续提升节能技术装备产品水平，能效水平应提尽提。
氨基模产成品密封式	氨基模产成品通过网	已完成	1、减少人工工作强度	始终坚持以人为本发

传送系统技术研发	带绞龙输送、人工接料及称重、包装等工序生产。生产时需要6人才能满足两条基料线的需求，而且包装过程中有粉尘逃逸。项目目的是解决氨基模装置成品接料人工工作量大及现场粉尘的问题。		2、提高球磨机使用寿命 3、减少粉尘污染	展和关爱员工身体健康的理念，持续改善员工工作环境，落实各项有力举措，有效预防、控制和消除作业环境中的职业病危害因素，规范职业健康监护，预防职业病发生。
氨基模尾气处理系统关键技术研发	氨基模装置的尾气主风机，夏季由于气温高，产品中的水汽重，以及网带风机阻力大导致负荷重，容易跳闸，对产品质量及现场环境造成不利影响。项目目的是分析、解决氨基模装置尾气主风机负荷重的问题。	已完成	1、降低尾气主风机的负荷 2、改善现场作业环境 3、提高产品质量	始终坚持以人为本发展和关爱员工身体健康的理念，持续改善员工工作环境，落实各项有力举措，有效预防、控制和消除作业环境中的职业病危害因素，规范职业健康监护，预防职业病发生。
双氧水装置废气回收关键技术研发	双氧水装置废气由风机提供动力，经管路连续输送到喷淋塔进口。气体从塔底向上，遇由塔底水泵加压、塔顶向下喷淋的吸收液水雾。水雾与废气中的颗粒物、碱性气体或酸性气体结合，吸收到塔底，气体通过填料层，被置于此处的活性菌进一步吸附、反应。	已完成	1、尾气达标排放 2、降低废气处理费用 3、回收系统维护方便	严守“不环保不生产”理念，切实做到环保优先，生产装置运行要随环保设施的运行进行调整，任何时候都不允许以牺牲环境为代价追求经济效益增长。
废氧化铝回收再利用技术研发	过氧化氢生产中，随着运行时间的增长，工作液中的萘醌降解物等杂质不断增加，利用活性氧化铝吸附、降解物转化这些降解物，氧化铝的活性会逐渐降低，直到不能满足生产，必须更换。项目目的是先用芳烃循环清洗废氧化铝，回收其中吸附的有机物，再经碱浸泡、过热蒸汽再生、干燥空气吹干等处理，有效除去废氧化铝的杂质，从而再生氧化铝的活性。	已完成	1、回收工作液、萘醌，降低原料消耗 2、减少危险废弃物产生量，降低处理成本	节能降碳的同时有力带动技术装备创新，推动工艺流程、生产设备升级换代，提升装置绿色低碳水平，激发技术装备研发创新动力。
吗啉装置低挥发性有机物回收再利用技术研发	吗啉装置废气中主要污染物有氨、吗啉、乙二醇单甲醚、N-甲基吗啉、N-乙基吗啉、等污染物，若直接排入大气，不仅污	已完成	1、回收副反应产物 2、尾气达标排放	加快先进节能技术装备更新换代，加快推动创新成果产业化和推广应用，深挖装置节能降碳潜力，打造龙头标杆企业，推动

	染环境，而且增加生产成本。项目对废气进行回收利用，用水喷淋吸收氨气，再用三乙胺喷淋吸收低挥发物吗啉、乙二醇单甲醚、N-甲基吗啉、N-乙基吗啉；又因三乙胺 18.9℃ 以下与水互溶，再用低温水喷淋吸收少量三乙胺，最终尾气达标排放。			公司绿色转型。
环己胺装置氢气洗涤技术研发	苯胺加氢生产环己胺和二环己胺时，循环氢气经过洗涤含有水份，含水的氢气进入系统后会有副产物环己醇产生，影响最终产品的质量。项目简化洗涤后含有饱和水的氢气，经过捕集、冷凝、分子筛吸附后返回系统再次使用的工艺流程，减少操作频次，同时提高自动化水平。	已完成	1、减少副产物的产生 2、提高产品质量 3、降低成本消耗	以技术创新为驱动实现能效提升，优化工艺流程，抓好节能降耗改造，使装置满负荷、长周期、高效率运行，有计划、有步骤推动后续节能降碳改造实施。
苯二胺装置硝化系统废酸再分离工艺技术研发	苯二胺装置硝化系统用硫酸做催化剂，萃取后排出的废酸利用苯与废酸的密度差进行分层，但废酸中含有约 1% 的苯在硫酸提浓时随水蒸汽蒸出进入废水，不仅增加生化处理的难度，也造成苯的损失和浪费。项目通过优化工艺操作条件，重新设计、改造关键分离设备的内部结构、流体流程，实现硝化物与高浓度电解质溶液的有效分离，提高生产的安全性。	已完成	1、减少混二硝的在线总量，避免非必要危废产生 2、改善后续工艺的操作条件，提高产品质量 3、降低运行维护成本	以技术创新为驱动实现能效提升，优化工艺流程，抓好节能降耗改造，使装置满负荷、长周期、高效率运行，有计划、有步骤推动后续节能降碳改造实施。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04	169	20.71%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6.00%	14.24%	1.76%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63	51	23.53%
硕士	3	3	0.00%
大专及以下	138	115	2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63	33	90.91%

30~40 岁	67	65	3.08%
40 岁及以上	74	71	4.23%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55,501,093.48	64,483,440.53	-13.9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10%	3.07%	0.03%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1,973,235.71	1,841,399,016.57	-12.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4,673,123.66	1,656,135,622.34	-3.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00,112.05	185,263,394.23	-96.0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9,341,395.58	1,664,850,507.55	-45.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7,131,354.87	1,917,495,128.98	-52.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0,040.71	-252,644,621.43	100.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269,890.00		1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187,609.80	169,887,000.00	-62.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82,280.20	-169,887,000.00	124.1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592,432.96	-237,268,227.20	121.3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96.06%，主要系 2023 年购买原材料、接受劳务的付款方式以银行承兑汇票为主，票据贴现较上年同期减少，导致现金流入减少；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上升 100.87%，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较上期减少；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上升 124.18%，主要系本期票据到期赎回保证金及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的质押存单解押较上期增多；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上升 121.32%，主要系受上述因素综合影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4,718,847.83	8.11%	主要系理财产品利息收入所致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980,519.07	-1.64%	主要系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所致	否
资产减值	-4,863,701.27	-2.68%	主要系存货跌价损失与固定资产减值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1,836,968.34	1.01%	主要系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供应商赔款、理赔款及其他所致	否
营业外支出	2,532,692.01	1.40%	主要系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捐赠支出及其他所致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61,032,415.85	10.77%	370,680,354.03	12.71%	-1.94%	
应收账款	51,032,503.96	1.52%	61,163,837.78	2.10%	-0.58%	
存货	137,632,304.47	4.11%	163,382,565.28	5.60%	-1.49%	
投资性房地产	9,685,132.87	0.29%	10,333,955.47	0.35%	-0.06%	
固定资产	740,021,778.07	22.08%	803,889,096.20	27.56%	-5.48%	
在建工程	1,176,166,343.17	35.09%	256,475,374.42	8.79%	26.30%	主要系年产 2 万吨苯二胺项目、合成氨制气节能环保升级改造项目和年产 5 万吨环己胺和二环己胺项目进入施工建设期，投入金额大幅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756,890.00	0.02%		0.00%	0.02%	主要系已贴现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所致。
合同负债	27,847,714.96	0.83%	26,689,119.51	0.91%	-0.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0,477,929.22	3.59%	411,678,859.25	14.11%	-10.52%	主要系本期赎回较多理财产品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309,875,948.12	9.25%	118,769,914.26	4.07%	5.18%	主要系公司应收票据贴现较上年大幅减少且本年度利用应收票据质押开具应付承兑票据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3,707,739.72	3.09%	258,364,876.71	8.86%	-5.77%	主要系部分银行大额存单到期赎回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840,400.58	1.79%	220,861,636.48	7.57%	-5.78%	主要系前期预付的工程设备款本期到货较多所致。
应付票据	574,579,486.22	17.14%	385,499,478.08	13.22%	3.92%	主要系本期工程建设增加，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工程设备款金额相应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435,952,045.42	13.01%	330,322,769.34	11.32%	1.69%	主要系本期建设的工程项目较多，应付的工程设备款金额相应增加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411,678,859.25	-1,200,930.03			500,000,000.00	790,000,000.00	0.00	120,477,929.22
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58,364,876.71	-1,779,589.04			50,000,000.00	180,913,000.00	21,964,547.95	103,707,739.72
金融资产小计	670,043,735.96	-2,980,519.07			550,000,000.00	970,913,000.00	21,964,547.95	224,185,668.94
应收款项融资	118,769,914.26						191,106,033.86	309,875,948.1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21,964,547.95	21,964,547.95
上述合计	788,813,650.22	2,980,519.07	-		550,000,000.00	970,913,000.00	191,106,033.86	556,026,165.01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1、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变动”减少 21,964,547.95 元，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大额存单转出至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

2、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变动”增加 191,106,033.86 元，主要系新增的银行承兑汇票；

3、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其他变动”增加 21,964,547.95 元，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大额存单转入。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账面价值（元）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36,546,637.02	136,546,637.02	使用权受限	票据保证金
应收票据	158,000.00	158,000.00	所有权受限	票据质押
应收款项融资	130,194,096.72	130,194,096.72	所有权受限	票据质押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所有权受限	存单质押
合计	296,898,733.74	296,898,733.74	—	—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906,991,026.10	1,917,495,128.98	-52.7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合成氨制气节能环保升级改造	自建	是	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422,394,815.53	641,347,831.08	自筹资金	42.76%	0.00	0.00	项目正在进行中	2022年02月10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投资建设合成氨制气节能环保升级改造项目的公告》(2022-006)、《关于调整合成氨制气节能环保升级改造项目投资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年产2万吨苯二胺	自建	是	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71,899,596.06	219,070,882.18	自筹资金	78.24%	0.00	0.00	项目正在进行中		
年产5万吨环己胺和二环己胺	自建	是	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36,859,650.55	72,138,616.29	自筹资金	52.27%	0.00	0.00	项目正在进行中	2022年02月10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投资建设年产5万吨环己胺和二环己胺项目的公告》(2022-007)
年产3万吨三氧化硫	自建	是	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3,281,165.70	10,778,999.23	自筹资金	50.28%	0.00	0.00	项目正在进行中	2022年08月30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年产3万吨三氧化硫生产及发货装置项目备案的公告》(2022-043)
年产15万吨稀硝酸	自建	是	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41,181,573.41	41,391,573.41	自筹资金	19.63%	0.00	0.00	项目正在进行中	2023年04月25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投资建设年产15万吨稀硝酸装置项目的公告》(2023-020)
合计	--	--	--	575,616,80	984,727,90	--	--	0.00	0.00	--	--	--

1.25 2.19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1 年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86,786.62	76,089.28	9,986.54	68,252.8	0	0	0.00%	8,933.41	部分理财，其余留存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	86,786.62	76,089.28	9,986.54	68,252.8	0	0	0.00%	8,933.41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 2023 年度对募集资金项目投入 9,986.54 万元，累计投入 68,252.80 万元；
(2) 2023 年度收到利息收入 74.30 万元，累计收到 219.73 万元；
(3) 2023 年度现金管理收益 270.56 万元，累计收益 877.41 万元；
(4) 2023 年度发生手续费支出 0.05 万元，累计支出 0.21 万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8,933.41 万元，其中用于现金管理 7,00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存储 1,933.41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

向	更)					(2)/(1)	期			化
承诺投资项目										
热电联产项目	否	29,544	29,544	6,079.98	26,635.42	90.16%	2022年12月31日	1,574.19	否	否
年产15万吨双氧水(二期)项目	否	16,000	16,000		16,000	100.00%	2021年08月06日	2,590.87	否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5,099	5,099	3,329.84	3,522.44	69.08%	2024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年产1万吨N-甲基吗啉-吗啉联产项目	否	13,352.7	13,352.7	576.72	10,001.36	74.90%	2022年02月28日	1,436.08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2,093.58	12,093.58		12,093.58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76,089.28	76,089.28	9,986.54	68,252.8	--	--	2,728.98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76,089.28	76,089.28	9,986.54	68,252.8	--	--	2,728.98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p>(1) 年产15万吨双氧水(二期)项目2021年投产后,装置运行良好,2023年度上半年由于下游企业开工率不足导致产能未完全释放,未达到预期效益。</p> <p>(2) 年产1万吨N-甲基吗啉-吗啉联产项目2022年投产后,装置运行良好,叠加经济下行导致产品销售价格在低位运行,未达到预期效益。</p> <p>(3) 热电联产项目于2022年投产后,设备运转符合预期要求,供电并网系统仍处于建设完善期,公司正积极推进电力系统配套设施建设,尽快发挥项目效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金额、用	不适用									

途及使用 使用进展 情况	
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 实施地点 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 实施方式 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 金投资 项目先 期投入 及置换 情况	适用 2021年10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25,437.86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125.84万元，合计置换25,563.70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公司保荐机构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已对上述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进行鉴证并出具了鉴证报告。
用闲置 募集资 金暂时 补充流 动资金 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 施出现 募集资 金结余 的金额 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 用的募 集资金 用途及 去向	部分理财，其余留存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 金使用 及披露 中存在 的问题 或其他 情况	不适用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发展战略和目标

公司将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全面实施以“产业链延伸+技术创新”双驱动战略，致力以延链项目将产品就地转化深加工，不断提高产品附加值和企业经济效益。一是针对合成氨新型煤气化技术改造和氨基下游产品及相关新应用领域进行技术开发，使公司合成氨工艺技术达到国内同行业标杆水平。二是在氨基新产品、新材料等研发领域取得新突破，加速延伸合成氨产业链，加快吗啉和环己胺/二环己胺项目延伸，全面致力打造国内最大的橡胶促进剂原料制造商，进而依托吗啉和环己胺产品开展产学研合作，掌握并研发橡胶促进剂的核心技术，开展项目建设，争取将公司打造成国内有影响力的橡胶促进剂生产基地。三是充分发挥公司硝酸生产基地优势和人才技术优势，在建设硝基产业园方面，借助国内国际生产苯二胺产品的先进工艺技术及设备，加快苯二胺项目早日达产达效，并以此产品为原料，进一步加大其下游产品间苯二酚、芳纶等高端产品的技术研究，打造苯二胺产业链条，增强企业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四是把握国内芯片发展对湿化学品需求呈“井喷式”增长的历史机遇，立足公司拥有的硝酸、硫酸、过氧化氢、氨水等化工产品的基地优势，围绕电子化学品的高技术含量、高性能参数，加快开发及引进先进生产技术，力争在较短时间使产品向电子级转化。五是顺应市场对绿色、环保、大健康、新型化工产品的需求，研究开发具有良好市场前景的化工新材料、医药化学品、食品添加剂等产品的先进生产工艺技术，以完善公司的产业结构，丰富公司产品系列，提升公司精细化工产品定位。

（二）2024 年重要工作计划

报告期内，面对复杂多变的经济形势，公司积极战略布局，响应国家政策，确保公司稳健发展。公司自 2023 年以来开始施行“三年倍增行动计划”，一是加快年产 2 万吨苯二胺项目试生产进度，推进年产 5 万吨环己胺/二环己胺项目达产达效。公司苯二胺项目正在试生产调试过程中，系采用美国康宁公司微通道连续流硝化反应工艺技术及设备，属国内首套工艺，具有本质安全的优势。目前，公司正按照产品生产工序及流程分阶段安排试生产工作，并对设备装置进行调整优化。公司环己胺/二环己胺项目，已建成并投入试生产，该项目是目前我国技术最先进设计产能最大的项目之一，生产技术节能降耗效果显著，科技含量高，市场竞争能力强。目前，公司正积极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全力推进项目达产达效。二是按期建成合成氨节能升级项目和年产 15 万吨硝酸项目。公司合成氨节能升级项目采用 6.5MPa 半废锅航天炉干粉煤

气化技术，是目前我国最为先进的合成氨生产节能技术，是国家发改委在合成氨行业节碳改造升级实施指南中明确推荐的示范引领技术。根据当前项目建设进度，预计可在 2024 年底前竣工试生产。公司新建硝酸项目，采用法国 G.P 公司工艺技术，具有节能节材环保等优势，是公司做强硝基产业链，巩固行业龙头地位，进一步扩大市场话语权的项目，该项目计划与合成氨节能升级项目同步投入试生产。

当前国际政治经济环境日趋复杂，公司发展进入风险叠加、优势集聚的窗口期，负重承压、不进则退的关键期，爬坡过坎、滚石上山的攻坚期，所面临的不确定、难预料的外部因素增多，同质化竞争进一步加剧，在新的一年里，公司将锚定主要经营目标，牢牢把握“推动价值创造、优化资源配置、积极防范风险、实施项目驱动，促进技术创新，增强引擎动能”的工作总要求，用实干、实绩交出 2024 年更加优异的答卷。一是聚焦全价值链管理，持续提高创效拓展能力。夯实生产基础管理，促进装置稳定运行达标；厚植精细管理思维，落实生产创效各项举措；创新经营理念举措，推动经营质效不断提高；加强内控优化流程，提升管理价值创造能力。二是聚焦安全环保管控，持续提升绿色发展水平。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事关公司生存与发展大局，公司将统筹安全环保与经济发展，积极打造以安全、绿色、和谐为鲜明特色的高质量发展新格局。三是聚焦发展动能转换，持续激发项目建设活力。制定措施、缜密实施，确保合成氨、硝酸项目按期建成投产；多管齐下、产销协同，促进环己胺、苯二胺项目早日达产达效；加快议定项目建设进程，不断增加优势项目储备。四是聚焦创新引领发展，持续推动数智融合进程。完善“引用育留”机制，打造一流人才队伍；研发中心项目和博士后工作站尽快投入运行；加速信息智能技术应用，赋能企业高质量发展。五是聚焦社会责任履行，不断提高市值管理水平。六是聚焦创业精神传承，持续实施文化铸魂工程。

（三）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环保监管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属于化工行业，在生产过程中涉及到一定环保风险。随着国家经济增长模式的转变和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全面实施，环境保护力度不断加强，环保政策日益完善，环境污染治理标准将会日趋严格，国家政府对化工生产企业提出了更高的环保要求，行业内环保治理成本也会随之增加，公司面临着环保投入进一步增加的风险，会对公司业绩造成一定的影响。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已建立了一整套环境保护和治理制度。近年来，公司通过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和资源综合利用和开展清洁生产工作，保证了“三废”的达标排放，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公司持续做好环保管理工作和环保设施的投入，确保在环保治理方面达到国家标准。

2、安全生产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主要从事大宗化学品及部分精细化学品的生产和销售，由于易燃、易爆、腐蚀等工艺特性，使生产、储存、运输等过程和环节均存在一定的安全风险，虽然公司取得了相关产品的安全生产许可资质，一直采用先进的工艺技术、先进的生产设备及先进的控制系统、联锁装置、监控系统、信息平台等提高装置运行的安全系数，配备了较完备的安全设施，制定了较为完善的事故预警、处理机制，整个生产过程处于受控状态，发生安全事故的可能性很小，但仍不排除因设备及工艺不完善、物品保管及操作不当和自然灾害等原因而造成意外安全事故的可能，从而影响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

公司在安全生产方面，采取“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方针，大力开展安全教育培训，建立了完善的安全管理制度，定期组织安全专项检查，隐患排查治理。对消防设施、防护用具、安全附件以及连锁和报警装置等，足额配备并定期检查。

3、宏观经济波动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主要产品主要应用于化工制造、化学肥料、生物医药、化工新材料、合成染料、环保等领域。其中大宗化学品受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较大，如宏观经济出现滞涨甚至下滑，行业或其下游行业景气程度降低或产能严重过剩，可能影响下游客户对公司大宗化学品的需求，导致公司产品销售价格或销售数量的下滑，公司业绩将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对此，公司不断丰富产品线，积极优化产品结构，内部消化现有大宗化学品产能，以基础化工产业链构建的循环经济、公共设施完备的产业平台以及部分原材料供应来源为基础，向下游精细化工业业务延伸，努力成为在多个细分领域具有较大影响力的企业，避免宏观经济对公司业绩带来较大波动影响。

4、国际形势变化风险及应对措施

我国出口发展面临的不确定、不稳定因素明显增多，同时叠加经贸冲突、贸易保护主义、地缘政治风险上升等不利因素影响，进出口形势依然复杂严峻。公司产品下游客户未来出口可能受到一定影响。面对上述影响，公司将全力拓宽销售渠道，增加内循环客户销售占比，分散风险，降低因贸易摩擦给公司业绩产生的不利影响。同时，适时调整和优化产品市场结构，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有序进行。

5、产品价格下跌风险及应对措施

受宏观经济波动等因素影响，若宏观需求下降，大宗化学品存在价格下跌的风险；同时行业新竞争者陆续释放产能，会导致供需失去平衡，市场竞争的进一步加剧，产品价格存在下跌风险，从而影响公司的整体盈利水平。为应对价格下跌风险，公司在夯实自身专业技术的基础上，增强内部综合治理能力，整合内部资源，调整产业结构，促进公司向精细化工转型，降低成本，充分利用自身优势，抵御风险，实现公司长远发展。

6、应收账款发生坏账风险及应对措施

虽然公司客户具有良好的信用和较强的实力，公司与他们有多年合作关系，货款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很小，且公司历来重视货款清收工作，建立了完善的应收账款管理、催收、回款制度。但如果公司采取的收款措施不力或客户信用发生变化，则存在应收账款坏账金额增加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增长产生负面影响。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年03月31日	同花顺路演平台 (https://board.10jqka.com.cn/rs/pc/detail?roadshowId=1004629)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沟通。	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001217 华尔泰业绩说明会、路演活动信息 20230331》
2023年09月05日	价值在线 (www.ir-online.cn)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沟通。	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001217 华尔泰业绩说明

						会、路演活动信息 20230905》
2023 年 09 月 12 日	“全景路演” 网站 (https://rs.p5w.net)	网络平台线上 交流	其他	参加安徽辖区 上市公司 2023 年投资者网上 集体接待日活 动的投资者	就公司治理、 发展战略、经 营状况等投资 者关注的问题 进行沟通。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在巨潮资 讯网披露的 《001217 华尔 泰其他 20230912》
2023 年 10 月 30 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参加本次分析 师会议的投资者	就公司治理、 发展战略、经 营状况等投资 者关注的问题 进行沟通。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在巨潮资 讯网披露的 《001217 华尔 泰投资者关系 管理档案 20231030》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

1、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召集、召开、议事、表决程序，聘请律师对股东大会的合法性出具法律意见，确保各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够充分行使其权利。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能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通过股东大会行使权利，公司重大决策由股东大会依法做出。控股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目前有九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三名，占全体董事比例的三分之一，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事项，不存在越权审批或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形，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的三位独立董事在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独立性，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有关事项独立发表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 4 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依照自己的职责对董事会负责，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方面发挥了良好的作用。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目前有监事三名，其中职工监事一名，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通知时间均符合《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出席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对公司财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进行监督，确保合法合规，对定期报告、重大事项、财务状况进行审核并发表意见，全体监事认真履行职责，勤勉尽责，切实维护股东利益。

5、关于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以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投资者关系平台上回答投资者关心的各类问题，接听投资者电话，将投资者反映的问题与建议及时反馈董事会，保持投资沟通渠道的畅通。报告期内，董事会秘书认真的接待各类投资者调研，根据信息披露要求进行解析与公告。实现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及时便捷的双向沟通与联系，依法履行公司应尽的义务，确保所有投资者以平等的机会及时获取公司信息。

6、关于利益相关者与社会责任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与相关利益者积极合作，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公司能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并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财务和机构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能够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及生产经营活动，未以任何形式占用公司的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一）资产独立

公司系由华泰有限整体变更设立，华泰有限的各项资产权利由公司依法承继。公司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并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拥有的资产权属清晰、完整。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不存在与股东共用资产，不存在资金、资产和资源被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的情形。

（二）人员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人事管理制度，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和聘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公司财务人员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财务独立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建立了一套独立、完整、规范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有效执行。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公司独立作出财务决策，独立对外签订合同。

（四）机构独立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的有关规定，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及相关职能部门，聘请了独立董事，并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和市场竞争需要的职能机构且运行良好，公司各部门独立履行职能，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

公司是独立从事生产经营的企业法人，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生产、采购、销售体系，生产经营所需的技术为公司合法、独立拥有，不存在受制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也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9.16%	2023 年 04 月 11 日	2023 年 04 月 12 日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3-014）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5.11%	2023 年 11 月 07 日	2023 年 11 月 08 日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3-040）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吴李杰	男	61	董事长	现任	2009 年 07 月 01 日	2024 年 06 月 24 日	4,679,320	0	0	0	4,679,320	
吴炜	男	37	副董事长	现任	2020 年 03 月 21 日	2024 年 06 月 24 日	0	0	0	0	0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17 年 06 月 28 日	2024 年 06 月 24 日						
			财务总监	现任	2022 年 05 月 13 日	2024 年 06 月 24 日						
朱贵法	男	89	董事	现任	2017 年 06 月 28 日	2024 年 06 月 24 日	0	0	0	0	0	

陈玉喜	男	57	董事	现任	2015年09月01日	2024年06月24日	547,580	0	0	0	547,580
			总经理	现任	2017年06月28日	2024年06月24日					
汪孔斌	男	56	董事	现任	2020年03月21日	2024年06月24日	547,580	0	0	0	547,580
			总工程师	现任	2015年08月31日	2024年06月24日					
周润良	男	55	董事	现任	2021年06月25日	2024年06月24日	273,790	0	0	0	273,790
			安全环保职业健康(EHS)总监	现任	2021年07月05日	2024年06月24日					
申杰峰	男	4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年03月21日	2024年06月24日	0	0	0	0	0
陈军	男	53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年03月21日	2024年06月24日	0	0	0	0	0
陈广垒	男	54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年03月21日	2024年06月24日	0	0	0	0	0
吴澳洲	男	53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0年03月21日	2024年06月24日	547,580	0	0	0	547,580
王海雄	男	55	职工监事	现任	2011年12月23日	2024年06月24日	547,580	0	0	0	547,580
黄文明	男	63	非职工监事	现任	2017年06月28日	2024年06月24日	13,689,500	0	0	0	13,689,500
徐方友	男	59	副总经理	现任	2017年06月28日	2024年06月24日	547,580	0	0	0	547,580
杨卓印	男	59	副总经理	现任	2017年06月28日	2024年06月24日	547,580	0	0	0	547,580

					日	日						
徐玉银	男	48	事业部总经理	现任	2020年03月21日	2024年06月24日	273,790	0	0	0	273,790	
徐景发	男	53	事业部总经理	现任	2022年05月13日	2024年06月24日	273,790	0	0	0	273,790	
徐根松	男	50	事业部总经理	现任	2021年06月25日	2024年06月24日	273,790	0	0	0	273,790	
合计	--	--	--	--	--	--	22,749,460	0	0	0	22,749,46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会成员

吴李杰先生，196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师。1979年3月至1982年6月就职于安徽华阳河农场任汽车驾驶员；1982年7月至1985年2月就职于安徽省东至县种蓄场任汽车驾驶员；1985年3月至2001年6月，先后就职于自强化工总厂、自强股份，历任运输科科长、副厂长、副总经理、总经理等职；2001年7月至2009年6月，任华泰有限董事长；2009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尧诚集团董事长、众泰小贷董事、东泰科技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吉泰管理执行事务合伙人、盛泰管理执行事务合伙人、祥泰管理执行事务合伙人及舜诚科技董事长兼总经理。

朱贵法先生，193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经济师。1957年10月任大桥乡人造棉厂厂长；1958年10月至1964年12月在新丰人民公社纺织厂任厂长；1965年1月至1976年6月在中华村老坝底生产队任会计；1976年7月至1976年12月负责筹建中华化工厂；1977年1月至1980年12月任中华化工厂副厂长；1981年1月至1995年8月任中华化工厂和中华化工总厂厂长；1995年9月至2003年1月任中华化工集团董事长、总经理；2003年2月至今任中华化工董事长。2017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吴炜先生，198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2011年8月至2017年6月，任中国工商银行池州分行客户经理兼市场部副主任、东至支行副行长。2018年7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2年5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公司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兼任财务总监。

陈玉喜先生，1967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1995年1月至2001年6月，先后就职于自强化工总厂、自强股份，历任生产技术技术员、办公室行政秘书、企业管理办公室副主任、市场部经理、商贸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等职；2001年7月至2009年6月主要任华泰有限副总经理；2009年7月至今先后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兼化肥事业部、化工事业部、精化事业部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汪孔斌先生，1968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0年7月至1995年7月就职于东至县化肥厂，历任设备科设备员、造气车间副主任、机修车间副主任等职；1995年8月至2001年6月先后

就职于自强化工总厂、自强股份，先后任设备科科长、生产部副部长等职；2001年7月至2009年6月先后任华泰有限公司生产部部长、副总工程师。2009年7月至今先后任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总工程师兼技术中心主任。

周润良先生，196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9年3月至2001年6月先后就职于自强化工总厂、自强股份，历任造气工段长、调度员、安全环保科科长；2001年7月至2009年6月先后任华泰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经理助理兼安全环保科科长、化肥厂副厂长兼合成车间主任、化肥厂厂长等职；2009年7月至2015年8月历任化肥公司副经理、公用工程项目办主任、计量质检部经理等职；2015年9月至2021年6月任东至仲俊混凝土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等职；2021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安全环保职业健康（EHS）总监。

申杰峰先生，1979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学历。上海交通大学及TexasTechUniversity博士后，2012年至今任上海交通大学药学院副研究员、硕士研究生导师，主要从事新药研究开发、不对称催化研究以及绿色新工艺开发。2022年4月任职东华大学化学与工学院，研究员，博士研究生导师。2020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陈军先生，1971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具有律师资格、证券从业资格、基金从业资格，并通过保荐代表人胜任能力考试。1993年至今，先后任南京市工商银行条法员，江苏南京环太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上海瑛明律师事务所证券部专职律师，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合伙人，东北证券投行总部总监，首创证券投行部总监，银河证券投行总部总监，佛山倍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安徽曙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陈广垒先生，197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高级会计师、全国会计领军人才（企业类）。曾先后担任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600489.SH）财务负责人、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总经济师，恒投证券（01476.HK）非执行董事，天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红京企业管理咨询（北京）有限公司总裁。现任西藏宁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宝宝树集团（1761.HK）独立非执行董事、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000505.SZ）独立董事、北京控股集团外部董事、马上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中诚聚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中诚华策（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0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吴澳洲先生，1971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1989年3月至2001年3月，先后就职于自强化工总厂、自强股份，历任值班长、车间主任、化肥厂副厂长、生产技术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等职；2001年4月至2006年4月，任华泰有限副总经理；2006年5月至2009年6月，任华泰有限总经理；2009年7月至2017年3月，任本公司总经理。2017年4月至2020年3月，任本公司副董事长。2020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海雄先生，1969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7年4月至1989年10月在沪东化工厂任消防员；1989年10月至2001年6月，先后就职于自强化工总厂、自强股份，历任机修车间班长、保卫科副科长等职；2001年7月至2009年6月，先后任华泰有限保卫科科长、行政保卫部经理等职；2009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行政保卫部经理。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监事、工会主席、行政保卫部经理。

黄文明先生，1961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77年至1989年3月在安徽省贵池市汽车二队工作；1989年5月至2001年5月在安徽省池州农药厂工作，历任一分厂厂长、农药分厂厂长。2001年6月至今任安徽省池州新赛德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吴炜先生，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详见本节“董事会成员”。

陈玉喜先生，总经理，详见本节“董事会成员”。

汪孔斌先生，总工程师，详见本节“董事会成员”。

周润良先生，安全环保职业健康（EHS）总监，详见本节“董事会成员”。

徐方友先生，1965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1989 年 7 月至 2001 年 6 月，先后就职于自强化工总厂、自强股份，历任电仪车间副主任、能源科副科长、工程部副经理等职；2001 年 7 月至 2009 年 6 月，历任华泰有限企划部副经理、企管部副经理等职；2009 年 7 月至今历任本公司企管部经理、电力仪表部经理、计检部经理、副总工程师、热电事业部总经理等职，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杨卓印先生，1965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工程师。1989 年 3 月至 2001 年 6 月，先后就职于自强化工总厂、自强股份，历任硝酸车间值班长、副主任等职；2001 年 7 月至 2009 年 6 月，历任华泰有限硝酸车间主任、硝酸厂副厂长、厂长等职；2009 年 7 月至 2019 年 10 月，历任化工事业部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化工事业部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兼化工事业部总经理等职；2019 年 11 月至今先后任公司副总经理、化肥事业部总经理、热电事业部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生产部经理。

徐玉银先生，1976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1998 年 1 月至 2001 年 6 月，在自强股份任碳化车间操作员；2001 年 7 月至 2009 年 6 月，主要任华泰有限工程部助理工程师；2009 年 7 月至 2020 年 3 月，历任本公司化肥厂副厂长、化肥事业部副总经理、精化事业部副总经理等职；2020 年 3 月至今先后任本公司精化事业部总经理、化肥事业部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化肥事业部总经理。

徐景发先生，1971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9 年 3 月至 2001 年 6 月，先后就职于自强化工总厂、自强股份，历任合成车间操作员、合成工段长、车间副主任、主任、化肥厂副厂长等职；2001 年 7 月至 2009 年 6 月，历任华泰有限化肥厂厂长、商贸部、销售部、采购部经理等职；2009 年 7 月至 2019 年 12 月，历任本公司计量质检部、采购部经理、化肥公司副总经理等职；2019 年 12 月至 2022 年 5 月任池州市兴泰物业有限公司、东瑞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2022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精化事业部总经理。

徐根松先生，1974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程师。1998 年 1 月至 2001 年 6 月，在自强股份任硝酸厂稀硝车间主任；2001 年 7 月至 2009 年 6 月，主要任华泰有限硝酸厂厂长助理；2009 年 7 月至今先后任本公司化工事业部副总经理、精化事业部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化工事业部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吴李杰	安徽尧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 年 01 月 0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否
吴李杰	池州市东泰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9 年 10 月 22 日	2025 年 10 月 22 日	否
朱贵法	嘉兴市中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03 年 02 月 19 日	2024 年 02 月 19 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股东单位任职的情况。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吴李杰	东至县众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05 月 04 日		否
吴李杰	池州东至祥泰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 年 07 月 27 日		否

吴李杰	池州东至盛泰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年07月26日		否
吴李杰	池州东至吉泰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年07月27日		否
吴炜	合肥华尔泰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3年02月21日		否
朱贵法	嘉兴市贵华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01年06月05日		否
朱贵法	上海新华香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2年07月18日		否
朱贵法	嘉兴市民兴香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85年03月23日		否
朱贵法	嘉兴纬发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2年12月19日		否
朱贵法	浙江纵华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9月08日		是
朱贵法	嘉兴久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7年09月18日		否
朱贵法	嘉兴丰杰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4年09月20日		否
朱贵法	嘉兴中华热电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6年10月24日		否
朱贵法	山东汉华香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年07月22日		否
朱贵法	嘉兴市文华园宾馆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4年09月19日		否
朱贵法	浙江嘉兴三塔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1993年06月01日		否
陈军	安徽曙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12月27日		是
申杰峰	上海创圭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10月20日		否
申杰峰	上海山阙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0月14日		否
陈广垒	西藏宁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2018年12月01日		是
陈广垒	宝宝树集团（1761.HK）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8年11月27日		是
陈广垒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000505.SZ）	独立董事	2019年09月23日		是
陈广垒	北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8年11月26日		是
陈广垒	马上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2月01日		是
陈广垒	北京中诚聚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03月03日		否
陈广垒	中诚华策（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10月15日		否
黄文明	安徽省池州新赛德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1年06月18日		否
黄文明	海南三亚天逸居家养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9年01月23日		否
黄文明	安徽新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9年04月27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其他单位任职的情况。
--------------	--------------------------------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9月30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徐景发因其家属触及短线交易，收到安徽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徐景发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2]27号），决定对徐景发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将有关情况记入诚信档案。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 1、决策程序：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经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 2、确定依据：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标准确定。
- 3、实际支付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应付报酬均已按期足额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吴李杰	男	61	董事长	现任	93.64	否
吴炜	男	37	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现任	40.14	否
朱贵法	男	89	董事	现任	0	是
陈玉喜	男	57	董事、总经理	现任	46.75	否
汪孔斌	男	56	董事、总工程师	现任	41.44	否
周润良	男	55	董事、安全环保职业健康（EHS）总监	现任	33.62	否
申杰峰	男	45	独立董事	现任	7	否
陈军	男	53	独立董事	现任	7	否
陈广垒	男	54	独立董事	现任	7	否
吴澳洲	男	53	监事会主席	现任	50.26	否
王海雄	男	55	职工监事	现任	32.98	否
黄文明	男	63	非职工监事	现任	0	否
杨卓印	男	59	副总经理	现任	34.93	否
徐方友	男	59	副总经理	现任	34.54	否
徐玉银	男	48	事业部总经理	现任	30.14	否
徐景发	男	53	事业部总经理	现任	29.66	否
徐根松	男	50	事业部总经理	现任	29.49	否
合计	--	--	--	--	518.59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年03月16日	2023年03月20日	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01）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年04月24日	2023年04月25日	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17）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 年 08 月 22 日	2023 年 08 月 24 日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26）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19 日	2023 年 10 月 20 日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33）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吴李杰	4	4	0	0	0	否	2
吴炜	4	4	0	0	0	否	2
陈玉喜	4	4	0	0	0	否	2
汪孔斌	4	4	0	0	0	否	2
周润良	4	4	0	0	0	否	2
朱贵法	4	0	4	0	0	否	2
申杰峰	4	0	4	0	0	否	2
陈军	4	2	2	0	0	否	2
陈广垒	4	0	4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开展工作，高度关注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情况，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重大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一致意见，并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陈广奎、陈军、吴炜	4	2023 年 03 月 06 日	1. 《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2 年度内部审计管理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5. 《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6. 《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执行进行监督，关注审计工作的安排及进展，认真审阅注册会计师出具的公司年度审计报告，勤勉尽责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不适用
			2023 年 04 月 14 日	1. 《关于〈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仔细审阅、充分沟通和讨论，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不适用
			2023 年 08 月	1. 《关于	审计委员会		不适用

			月 11 日	<p><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p> <p>2. 《关于<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p> <p>3. 《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p>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仔细审阅、充分沟通和讨论, 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2023 年 10 月 19 日	1. 《关于<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仔细审阅、充分沟通和讨论, 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不适用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吴李杰、汪孔斌、申杰峰	1	2023 年 04 月 14 日	1、《关于投资建设 15 万吨/年稀硝酸装置项目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开展工作, 勤勉尽责, 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 提出了相关的意见,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不适用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陈军、陈广垒、陈玉喜	1	2023 年 03 月 06 日	<p>1.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p> <p>2. 《关于 2023 年度管理人员绩效工资考核方案的议案》</p>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规要求开展工作, 勤勉尽责, 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 提出了相关的意见,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审议通过		不适用

					过所有议案。		
--	--	--	--	--	--------	--	--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274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27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27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897
销售人员	45
技术人员	246
财务人员	14
行政人员	73
合计	1,27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研究生	5
大学本科	144
大学专科	331
大专以下	795
合计	1,275

2、薪酬政策

公司以“崇善厚德、人尽其才”的人才理念，不断完善绩效管理和“业绩导向”的薪酬管理制度，通过外部薪酬调查，依据内部职位体系配套修订年度薪酬与考核方案，将基本薪资保障和薪酬激励相结合，建立职业发展机制，实现内部行政与技术等级双通道职业发展。建立了一套多元化、差异性的薪酬体系，为公司后续发展不断输送后备力量。

3、培训计划

公司坚持“敬业、诚信、创新、共赢”的价值观，注重员工的培训开发工作，推动生产、营销、研发、管理等各关键工作岗位人员持续成长，积极开辟各种培训资源和渠道，学历提升和内外训并举，制定年度培训工作计划，按照不同层级和岗位的要求，有针对性地实施新员工入职培训、管理人员领导力提升培训、员工技能提升培训、学历提升、多类型的岗位实操培训等内容，充分挖掘员工潜力，提高员工的职业素养和专业水平，实现公司与员工双赢，保证人力资源的可持续发展。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38,016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1,981,919.00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前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331,870,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33,187,00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33,187,000
可分配利润（元）	866,770,732.38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根据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 年修订）》《公司章程》等规定，为更好的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积极回报投资者和分享企业价值，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健康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经公司 2024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总股本为 33,187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3,318.70 万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预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适时的更新和完善，建立一套设计科学、简洁适用、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并由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部门共同组成公司的风险内控管理组织体系，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与评价。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合肥华尔泰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公司与安徽鸿凌机电仪表（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将安徽鸿凌机电仪表（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安徽鸿力智能计量仪表设备有限公司（后更名为合肥华尔泰智能制造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转让给华尔泰公司，股权转让	已完成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后华尔泰公司持股占注册资本 100.00%，工商登记于 2023 年 2 月 21 日办理完毕，于 2023 年 2 月将其纳入合并范围。根据公司相关规定，整合并优化其内部管理制度，通过派驻董事、监事、财务负责人等方式实现了资产、人员、财务等方面的整合，实现对并表子公司的有效管理与控制。					
--	--	--	--	--	--	--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18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安徽华尔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已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防止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p> <p>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p> <p>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但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为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但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为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并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并以公告形式对外披露为重大缺陷。</p>
定量标准	<p>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0.5%但小于 1%，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p>	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0.5%但小于 1%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华尔泰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18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公司认真遵守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发改委、科技部、财政部、环境保护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加强长江经济带工业绿色发展的指导意见》、《中共安徽省委、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打造水清岸绿产业优美丽长江(安徽)经济带的实施意见(升级版)》、《中共池州市委 池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面打造水清岸绿产业优美丽长江经济带(池州段)实施方案的通知》和《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 2022年版)》等相关政策要求。公司锅炉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均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硝酸、硫酸等生产装置的大气污染物执行地区最严值; 废水总排口执行行业直接排放标准的最严值, 并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 危废等固体废弃物均按环保相关规定进行收集暂存及处置。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在产、在建及新建项目均已取得环评批复, 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名称	是否符合环保政策	环境影响评价文号	审批单位	批复时间
1	年产 10 万吨硝酸项目	是	环监函(2005)39 号	安徽省环保厅	2005.01.21
2	年产 12 万吨合成氨生产线技术改造及 35t/h 循环流化床锅炉(副产甲醇、碳酸氢铵)项目	是	池环发(2008)150 号	池州市环保局	2008.11.12
3	年产 15 万吨硝酸建设项目	是	池环发(2011)139 号	池州市环保局	2011.12.28
4	年产 60 万吨硫磺制酸项目	是	池环发(2012)29 号	池州市环保局	2012.03.30
5	年产 3 万吨三聚氰胺项目	是	池环发(2012)30 号	池州市环保局	2012.03.30
6	年产 30 万吨双氧水项目(一期)一年产 15 万吨双氧水	是	池环函(2016)282 号	池州市环保局	2016.11.30
7	“三废”混燃炉资源综合利用技改项目	是	东环审(2018)63 号	东至县环保局	2018.12.13
8	年产 2 万吨氨基模树脂及 5 万吨甲醛项目	是	池环函(2019)250 号	池州市生态环境局	2019.09.10
9	热电联产项目	是	池环函(2020)128 号	池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0.05.29
10	年产 15 万吨双氧水(二期)项目	是	池环函(2020)127 号	池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0.05.28
11	年产 2 万吨电子级双氧水与 1 万吨电子级氨水项目	是	池环函(2020)145 号	池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0.06.04
1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东环审(2020)12 号	东至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0.05.29
13	年产 1 万吨 N-甲基吗啉-吗啉联产项目	是	池环函(2021)5 号	池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1.02.01
14	年产 2 万吨苯二胺项目	是	池环函(2021)163 号	池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1.06.28
15	100m ³ /h 中水回用处理装置和 150m ³ /h 生化污水处理工程项目	是	东环审(2022)22 号	东至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2.05.27

16	年产 5 万吨环己胺和二环己胺	是	池环函 (2022) 122 号	池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2.06.21
17	合成氨制气节能环保升级改造项目	是	池环函 (2022) 210 号	池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2.11.03
18	3 万吨/年三氧化硫生产及发货装置项目	是	池环函 (2023) 59 号	池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3.03.29
19	15 万吨/年稀硝酸装置项目	是	池环函 (2023) 134 号	池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3.07.03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华尔泰	废水	氨氮	连续	1	废水总排口	25mg/l	合成氨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3458-2013、硫酸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6132-2010、硝酸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6131-2010、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2.7356 吨	12.864 吨/年	无
华尔泰	废水	化学需氧量	连续	1	废水总排口	74mg/l	合成氨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3458-2013、硫酸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6132-2010、硝酸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6131-2010、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30.2039 吨	70.5 吨/年	无
华尔泰	废气	二氧化硫	连续	1	硫酸尾气排口	200mg/m ³	GB26132-2010《硫酸工业污染物排放	73.0677 吨	276 吨/年	无

							标准》表 6			
华尔泰	废气	二氧化硫	连续	1	三混炉烟气排放口	35mg/m ³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7.3416 吨	21.924 吨/年	无
华尔泰	废气	二氧化硫	连续	1	三聚氰胺废气排口	200mg/m ³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号	16.7925 吨	84.9 吨/年	无
华尔泰	废气	氮氧化物	连续	2	硝酸尾气排口	200mg/m ³	GB26131-2010《硝酸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6	55.0243 吨	170 吨/年	无
华尔泰	废气	氮氧化物	连续	1	三混炉烟气排放口	50mg/m ³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22.9393 吨	25.056 吨/年	无
华尔泰	废气	氮氧化物	连续	1	三聚氰胺废气排口	300mg/m ³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号	42.378 吨	88.8 吨/年	无
华尔泰	废气	颗粒物	连续	1	三混炉烟气排放口	10mg/m ³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6.5959 吨	20.68 吨/年	无
华尔泰	废气	颗粒物	连续	1	三聚氰胺废气排口	30mg/m ³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6号	6.3107 吨	20.6 吨/年	无
华尔泰	废气	VOCs	连续	2	双氧水	120mg/m ³	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13.7492 吨	33.869 吨/年	无
华尔泰	废气	VOCs	连续	1	吗啉排气筒	7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	0.594 吨	1.36 吨/年	无

华尔泰	废气	VOCs	连续	1	环己胺排气筒	12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	0.063 吨	2.11 吨/年	无
华尔泰	废气	二氧化硫	连续	1	热电锅炉排放口	35mg/m ³	全面实施燃煤电厂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工作方案(环发[2015]164号)	8.6555 吨	58.73 吨/年	无
华尔泰	废气	氮氧化物	连续	1	热电锅炉排放口	50mg/m ³	全面实施燃煤电厂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工作方案(环发[2015]164号)	11.7842 吨	73.77 吨/年	无
华尔泰	废气	颗粒物	连续	1	热电锅炉排放口	10mg/m ³	全面实施燃煤电厂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工作方案(环发[2015]164号)	1.2339 吨	9.92 吨/年	无
华尔泰	噪声	噪声	连续	/	/	/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	55/65DB	/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公司高度重视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工作，坚持“生命为上，安全为天”、“绿色制造，低碳发展”的安全环保理念。公司建设项目严格执行“三同时”要求，并基于安全环保管理的要求，建立了一套完备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建立了全员的安全和环保责任制度，配备了匹配的管理人员和安全、环保设备设施，强化过程管控与运行管理，将管理要求落实到生产的具体环节。

公司加大环保投入，配套项目建设、排放提质和节水减排，100m³/h 中水回用处理装置和 150m³/h 生化污水处理工程项目，2022 年 9 月全面竣工完成，2022 年 12 月通过验收，全年运行正常。报告期内，年产 5 万吨环己胺/二环己胺项目组织试生产，废水废气等处理设施运行正常，公司其他废水废气环保设施运行良好，污染物均得到了有效处理，并实现了污染物减排的目标。主要情况如下：

类型	排放源	主要污染物	环保设施/工艺	处理能力	运行情况
废气	三废混燃炉	颗粒物	氨法脱硫、SNCR+SCR 联合脱硝、电袋除尘	21 万 Nm ³ /h	正常
		氮氧化物			
		二氧化硫			
	10 万吨硝酸尾气	氮氧化物	氨还原	6 万 Nm ³ /h	正常
15 万吨硝酸尾气	氮氧化物	氨还原	10 万 Nm ³ /h	正常	

	60 万吨硫酸尾气	二氧化硫	动力波双氧水尾气处理工艺	12 万 Nm ³ /h	正常
	30 万吨双氧水尾气	重芳烃	活性炭纤维吸附装置	5 万 Nm ³ /h	正常
	2 万吨氨基模树脂	甲醛、粉尘	二级水吸收、二级活性炭吸收 / 布袋除尘	8 万 Nm ³ /h 2.5 万 Nm ³ /h	正常
	1 万吨 N-甲基吗啉-吗啉	非甲烷总烃	二级水吸收	3000Nm ³ /h	正常
	5 万吨环己胺和二环己胺	非甲烷总烃	焚烧炉焚烧+SCR	10000Nm ³ /h	正常
	热电联产	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	氨法脱硫、SNCR+SCR 联合脱硝、电袋除尘	25 万 Nm ³ /h	正常
废水	40t/h 末端水处理站	化学需氧量	污泥生化法	40t/h	正常
		氨氮	污泥生化法		
		PH	中和法		
	60t/h 终端水处理站	化学需氧量	污泥生化法	60t/h	正常
		氨氮	污泥生化法		
		PH	中和法		
	150t/h 生化污水处理站	化学需氧量	污泥生化法	150t/h	正常
		氨氮	污泥生化法		
		PH	中和法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报告期内，公司组织开展了环境突发事件应急救援预案演练，同时组织对各生产装置、罐区的应急方案和措施形成突发环境事件分级管控机制，取得良好效果，且对演练的情况进行总结评价。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的环境管理要求编制了年度《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在环保部门网站进行了公示。公司与安徽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了《环境检测技术服务合同》，委托其对公司外排的废水、废气和噪声进行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与安徽净然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烟气与水质在线连续监测系统运行服务合同》，委托其对公司在线设备进行日常维护保养。

公司主要废气、废水污染物、烟气（尘）排放采取在线监测系统监测，实时监测并上传环保主管部门联网管理；加强自动监控设备的维护与保养，确保在线设备数据上传有效率和完成率。厂界噪声、汞及其化合物、林格曼黑度以及排污许可证要求的监测因子每季度监测一次；废水自行监测项目每月委托检测一次。

公司制定并认真执行《烟气连续自动监控系统日常操作规程》、《烟气在线监测系统操作岗位职责》、《设备故障预防与处置制度》、《烟气校准、校验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建立自动监控设备运行维护记录台帐，加强设备日常运行管理维护，确保自动监控数据科学、准确。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等共计 4106.16 万元。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方案	方案实施后效果
1	热电联产项目	新建 3×75t/h+1×12MW+1×6MW 循环流化床锅炉热电联产项目，淘汰 2 台 35t/h 循环流化床锅炉，并为园区集中供热。	自 2022 年 8 月建成投运以来，采用选择性非催化还原 (SNCR)+选择性催化还原 (SCR) 技术脱硝，电袋复合除尘器+氨法脱硫协同除尘氨法脱硫，实现锅炉烟气超低标准排放；热电联产投运后综合能耗下降、经济效益明显。
2	合成氨制气节能环保升级改造项目	以煤为生产原料，采用先进的 HT-L 粉煤加压气化、低温甲醇洗脱硫脱碳、液氮洗气体精制等先进工艺。	该项目现正紧张有序建设，计划于 2024 年 7 月建成投产，届时节能效果明显，清洁生产水平大幅提高。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公司的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生产装置运行、污染防治设施运行、自行监测、重污染天气的预警响应措施等信息均按要求进行公示。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公司持续重视环境保护，始终将节能降耗、污染物减排作为重要工作来抓。公司不断加大投入，建设新装置，采用新技术新工艺，从严执行污染物排放标准，认真按有关法规进行危废、一般废物等收集、贮存和处置管理。

公司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自觉履行生态环境保护的社会责任。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污染事故和纠纷，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始终以“华硝铸就基业、精细创造未来”为使命，践行“敬业、诚信、创新、共赢”的核心价值观，以“创新、绿色、智慧、幸福、共享”五大发展目标为引领，切实履行着社会责任，一直在做富有社会责任感的企业，把共同利益高于一切作为企业重要价值，把发展经济和履行社会责任有机统一起来，把承担相应的经济、环境和社会责任作为自觉行为，把企业社会责任作为提高竞争力的基础，得到了员工、顾客、政府、股东、相关方和社会各界的充分认可。具体做法如下：

(一) 积极参与公益慈善事业，向应助群体捐赠物资

公司积极参与社会慈善和公益事业，承担企业社会责任，对遭受各种灾害的地区和社会弱势群体慷慨解囊；报告期内，公司再次向东至县慈善总会捐赠善款 10 万元，用于资助贫苦家庭和困难群众；参加池州团市委、市青企协开展的“春暖有你 爱满童心”募捐活动，为困境青少年募集爱心善款；向县希望工程和关心下一代成长基金会捐款等，累计达 10 万元；踊跃参加“万企兴万村”和村企共建，支援帮扶村打造“一村一品”，发展特色农产品种植和美好乡村旅游事业；组织员工向池州市红十字中心血站无偿献血；大力支持东至县文旅事业，赞助东至县春晚活动经费 5 万元；坚持参与敬老爱老关爱的优良传统，用实际行动将企业发展成果回馈于社会。

(二)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保护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是公司最基本的社会责任。公司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积极与投资者沟通交流，对所有股东公平、公正、公开，维护股东的各项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各 1 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股东大会实行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广大投资者充分参与股东大会提供便利条件，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在股东大会决议中及时公开披露，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进行信息披露，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公司信息，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在利润分配方面，公司每年都会在结合公司现实情况与长远发展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广大股东与投资者的利益诉求，制定利润分配方案。同时，公司通过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电话，传真、电子邮箱以及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

(三) 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遵守《民法典》《劳动合同法》《职业病防治法》《社会保险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完善工会组织和制度建设，保障职工合法权益，建立了一整套符合法律要求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和规范的员工社会保险管理体系，形成了稳定和谐的劳资关系。

公司出台了促进员工职业健康安全各项管理规定，加大员工劳动安全保护和职业健康防护方面的资金、技术投入，持续优化工作环境，提升本质安全水平，每年组织员工开展职业健康体检，有效预防职业病发生。企业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合理安排员工的劳动生产和休假。公司密切关注员工身心健康，组织开展员工篮球赛、员工长跑比赛、员工拔河比赛、员工拓展训练、外出观光旅游、青工踏青旅游等各类活动，丰富员工生活。公司资助困难员工、资助员工子女接受高等教育，处处体现人文关怀。为激发员工子女的学习积极性，为国家培养更多有用人才，公司持续向员工子女发放升学奖励金。

公司重视人才培养，组织员工参加“脱产培训”、“委外培训”、“技能比武”等各类培训、技能竞赛，以及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等，不断提升员工素质，畅通人才成长渠道，充分发挥技术技能人员对公司的贡献，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并通过“先进集体”“优秀团队”“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员工”等先进的选树和表彰奖励，激发了公司广大干部员工的奋斗激情。

公司重视员工权利的保护，建立职工监事选任制度，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对工资、福利、劳动安全、社会保险等涉及员工切身利益的事项，通过职工代表大会等形式听取员工的意见，关心和重视员工的合理需求，形成了和谐稳定的劳资关系。

(四)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高度重视合同执行管理，职能部门监察审计部和公司纪委定期对各类经济合同的展约情况进行跟踪监督，督促相关部门与供应商和客户合同始终保持良好的履约记录，积极与供应商签订廉洁共建协议，开展廉洁共建活动，促进各方的权益都得到了应有的保护。公司连续多年获得安徽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称号。公司积极推行卓越绩效管理模式，深入实施质量提升行动，推进质量强企建设，促进公司积极培育卓越的企业文化，建立起追求卓越的机制，追求卓越经营质量。公司优质的产品始于优质的原辅材料，贯穿于供应商评估选择、原材料采购管理。公司按照行业标准建设一个集生产过程分析和产品质量分析为一体的综合实验室，构建一整套较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并在整个过程中严格按照国家产品质量标准要求进行管控，从根本上保证为消费者提供安全、绿色、优质的化工产品。

(五) 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作为化工生产企业，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和固体废物进行处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进行排污口设置，做到达标排放。

公司主要污染物包括废水、废气、固体废物和噪声，废水主要监控指标 CODcr、氨氮、总氮和总磷；废气主要监控指标烟尘、SO₂、氮氧化物；固体废物主要有危险废物、气化及锅炉灰渣和其他固体废物等；噪声主要是大型运转设备、各种放空管道和开车吹除设备管道等。

公司废水为化肥废水和化工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和《合成氨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8-2013）及地方的相关排水要求，公司废水特征污染物为 CODcr、氨氮、总氮和总磷，执行指标 CODcr≤74mg/l、氨氮≤20mg/l、总磷≤0.5mg/l、总氮≤32mg/l。公司废水总排出口均安装在线监测设备，并与环保局联网，实现 24 小时监控。报告期，公司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排放总量的均满足排放标准限值和总量控制指标。

公司废气排放主要包括锅炉废气和工艺废气。其中锅炉废气经脱硫、除尘和脱硝后经在线监测设备后排放，在线监测设备与省市和国家生态环境部门联网，实现数据 24 小时上传；工艺废气根据排污许可证管理和环评要求，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检测，检测数据在生态环境专用平台上公开。经核算，报告期内公司锅炉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均控制在标准限值和总量范围内，主要废气监测指标排放浓度均满足执行标准。

公司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根据环评及批复要求全部实现合规处置。强化危险废物管理，制定涵盖危废产生、转移、贮存等全过程的台账，对外转移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联单制度：一般固废按照不同的特性进行分类处理，有利用价值、条件的，由公司利用实现资源综合利用，不具备利用条件的交由具备接收处置能力单位进行合规处置利用。

在噪声治理方面，公司针对噪声特征，分别采用不同治理措施，确保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

（六）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注重社会价值的创造，自觉积极参加社会公益活动，积极投身社会公益慈善事业，努力创造和谐公共关系。公司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对地方教育事业、行业发展、乡村振兴、扶危济困等方面给予必要的支持，大力开展整治和美化周边环境，参与“万企兴千村”的乡村振兴事业，对共建村开展特色产业支持、农产品助销、助力美好乡村建设、打造“一村一品”，弘扬民风民俗，发展乡村旅游打造等活动，促进了当地的经济建设、文化繁荣和社会发展。

（七）投资者教育

自上市以来，公司非常重视投资者教育和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并将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作为履行社会责任的重要工作。公司设有专职工作人员响应投资者咨询需求，与投资者进行友好互动，增强投资者对企业的认知度；公司秉持“价值投资”理念，对投资者进行投资风险告知和价值投资宣传，增强投资者的持股信心。公司还向来访投资者提供包括交易知识、热点问答、规则讲解、典型案例等在内的交流活动，收集意见和建议，进一步提升投资者服务质量。公司积极配合相关监管机构进行投资者接待和教育，参加“2023 年安徽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接待日”活动，通过与广大中小投资者交流互动，积极传递公司价值，倾听投资者关注，促进投资者掌握应有的证券投资和风险防范知识，成效显著。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1. 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公司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等法律、法规、标准及安全生产管理的实际需要，制定了一套较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明确了主要责任人及各部门职责。公司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包括《安全生产会议管理制度》、《安全生产奖惩制度》、《安全培训教育制度》、《风险评价管理制度》、《安全检查和隐患排查治理制度》、《重大危险源评估和安全管理度》、《关键装置、重点部位安全管理制度》、《生产设施安全管理制度》、《动火作业安全管理制度》、《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劳动防护用品管理制度》、《生产作业场所职业危害因素检测制度》、《未遂事故管理制度》、《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管理制度》等五十余项安全管理制度，对涉及安全生产的环节、安全教育培训、安全检查、应急救援及安全风险评估等事项进行了全面、明确的规定；牢固树立“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常态化开展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全面实行安全生产“十大禁令”、特殊作业“九步工作法”、安全风险提示、危险源包保制、污染物不落地、无组织管控一体化等制度，全面实施风险管理，取得了显著成效。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导致人员生命财产损失的安全生产事故。

2. 安全生产培训

为贯彻安全管理制度，提高员工的安全意识，公司针对不同岗位的安全特点，定期展开安全培训。公司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員，按照国家相关规定要求，参加政府相关部门组织的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公司员工安全培训包括外部培训和内部培训。内部培训主要是公司安全管理部门对员工的培训，外部培训是由国家安监机关为公司管理人員和特种作业人員进行资质培训，特种作业人員均取得相关资质。公司严格要求员工入职执行公司、车间、班组三级安全教育，并定期完成后续安全培训，安全培训成绩、安全生产绩效，均记入职工安全教育管理台账。安全培训涵盖法律法规、安全基础知识及技能、岗位安全知识、工艺安全操作规程、职业卫生防护、应急救援知识等。另外，公司各部门、各生产线按照“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的安全管理要求，积极组织安全业务和应急处置培训。

3. 安全生产管理和安全投入情况

为落实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及时应对安全隐患，公司不断加大安全投入，安装了较完善的硬件设施。公司通过中心控制系统，实时监测厂区人員动态、设备动态、生产参数；化工生产装置及危化品贮存罐区均采用 DCS 控制系统，液氨罐区、氨合成装置、双氧水等重点装置均设置 SIS 控制系统；配备气体检测报警装置、事故应急救援器材、设备，如工程抢险设备、堵漏设备、黄沙箱、自给正压式呼吸器、防毒面具、防雷设备、防静电设备、消火栓、灭火器等；建立安全便捷的通讯联络系统，各操作岗位、生产调度室、车间及安保人員均配备便捷的联络设备，化工相关的生产岗位建立联络信号铃机制；建立智慧安监系统，并入省安全防控监测信息系统及园区智慧安监系统，建成投用重大危险源双重预防机制数字化系统、智能巡检系统、人員定位系统和安全生产智能场景，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安全基础管理和本质安全水平。

公司设置安全环保部全职负责公司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建立了安全环保责任制度和安全环保考核管理规定，严格规范日常监督和检查工作，防患于未然。公司车间设备、模块仪表均有明确責任人和检查人，安全环保部通过综合检查、专业检查、季节性检查、节假日检查、抽查和日常例行检查等方式，杜绝设备故障运行，及时排查安全生产隐患。安全生产管理委员会每月召开会议，安全环保部每月召集各部门安全会议，各事业部每周进行安全生产检查，各车间安全人員每天进行安全巡查，保证安全生产工作有序进行。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参与乡村振兴事业，响应上级“万企兴万村”政策，累计捐资 20 余万元，助力香隅镇白岭村、胜利镇胜利村等乡村打造“一村一品”示范产业，特色农产品种植、弘扬民风民俗和美好乡村旅游事业；踊跃参加政府倡导和组织的村企共建工作，优先采购共建村农户的果、蔬、肉、禽、蛋等农产品用于员工福利发放和员工食堂日常所需，优先吸纳共建村赋予劳动力在公司就业，用实际行动践行了消费扶贫和就业扶贫。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尧诚集团、东泰科技	股份限售承诺	①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发行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发行价格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下同）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则本企业于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公司在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③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	2020 年 06 月 18 日	2021 年 9 月 29 日-2024 年 9 月 28 日	正常履行中
	吴李杰，陈玉喜、周润良、汪孔斌、徐方友、杨卓印、徐玉银、徐根松、离任董事	股份限售承诺	①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②首	2020 年 06 月 18 日	2021 年 9 月 29 日-2024 年 9 月 28 日	正常履行中

	孙爱国		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则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在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减持价格及锁定期延长的承诺；③ 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④ 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仍继续遵守上述承诺。			
	吴澳洲、王海雄	股份限售承诺	①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②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仍继续遵守上述承诺。	2020 年 06 月 18 日	2021 年 9 月 29 日-2024 年 9 月 28 日	正常履行中
	杨双陆、何宏海、许东良、纪干平、盛建全、徐景发、柯根鹏、笪贤忠、夏胜利、梁绍冰、何朝江、周春翔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020 年 06 月 18 日	2021 年 9 月 29 日-2024 年 9 月 28 日	正常履行中
	尧诚集团	持股意向	①本企业看好发行人业务前	2020 年 06	股份锁定期	正常履行

		及减持意向	<p>景，拟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本企业将严格根据证券监管机构、自律机构及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企业就持股锁定事项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在证券监管机构、自律机构及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企业股份锁定承诺规定的限售期内，本企业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②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企业届时将综合考虑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确定是否减持公司股份。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两年内，若本企业进行减持的，累计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企业持有的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股份数量的 50%。如本企业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备案并予以公告。③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如本企业拟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如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④本企业在进行本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减持时，将严格履行相关承诺，并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要求。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股票锁定期承诺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p>	月 18 日	限届满后两年内	中
--	--	-------	---	--------	---------	---

			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况下 10 个交易日内购回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购回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全部股份的锁定期 3 个月。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则本公司将所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到发行人指定账户；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东泰科技、中华化工、黄文明	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p>①本人/本企业看好发行人业务前景，拟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本人/本企业将严格根据证券监管机构、自律机构及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人/本企业就持股锁定事项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在证券监管机构、自律机构及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企业股份锁定承诺规定的限售期内，本人/本企业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p> <p>②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人/本企业届时将综合考虑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确定是否减持公司股份，如本人/本企业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备案并予以公告。</p> <p>③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如本企业拟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如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p>	2020 年 06 月 1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例不得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④本人/本企业在进行本次发行上市前股份减持时，将严格履行相关承诺，并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要求。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人/本企业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股票锁定期承诺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况下 10 个交易日内购回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购回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全部股份的锁定期 3 个月。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则本人/本企业将所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到发行人指定账户；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宁波农之杰	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p>①本人/本企业看好发行人业务前景，拟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本人/本企业将严格根据证券监管机构、自律机构及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人/本企业就持股锁定事项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在证券监管机构、自律机构及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企业股份锁定承诺规定的限售期内，本人/本企业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②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人/本企业届时将综合考虑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确定是否减持公司股份，如本人/本企业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p>	2020 年 06 月 18 日	长期	已履行完毕

			<p>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备案并予以公告。③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如本企业拟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如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④本人/本企业在进行本次发行上市前股份减持时，将严格履行相关承诺，并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要求。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人/本企业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股票锁定期承诺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况下 10 个交易日内购回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购回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全部股份的锁定期 3 个月。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则本人/本企业将所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到发行人指定账户；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公司	关于股价稳定措施的相应承诺	<p>若公司违反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的承诺，则公司应：①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②因未能履行该项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进行赔偿。</p>	2020 年 06 月 18 日	2021 年 9 月 29 日-2024 年 9 月 28 日	正常履行中
	尧诚集团	关于股价稳定措施的相应承诺	<p>若控股股东违反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的承诺，则控股股东应：①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p>	2020 年 06 月 18 日	2021 年 9 月 29 日-2024 年 9 月 28 日	正常履行中

			<p>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者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②如因控股股东未履行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控股股东应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且公司有权将控股股东履行承诺所需资金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同时本人及本人关联方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控股股东按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p>吴李杰，吴炜、朱贵法、陈玉喜、周润良、汪孔斌、徐方友、杨卓印、徐玉银、徐根松</p>	<p>关于股价稳定措施的相应承诺</p>	<p>若有增持公司股票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的承诺，则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①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②如因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承诺给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且公司有权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承诺所需资金金额相等的薪酬予以暂时扣留，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p>2020年06月18日</p>	<p>2021年9月29日-2024年9月28日</p>	<p>正常履行中</p>
<p>公司</p>	<p>相关责任主体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p>	<p>(1) 公司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2) 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及时制定股份回购方案，并按照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份回购具体方案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以本</p>	<p>2020年06月18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p>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为基础并参考相关市场因素确定（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3）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及时足额赔偿投资者损失。</p> <p>（4）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股东造成损失的，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尧诚集团	相关责任主体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p>（1）本公司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2）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极力促使公司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以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为基础并参考相关市场因素确定（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3）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及时足额赔偿投资者损失。（4）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2020年06月18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吴李杰，吴炜、陈玉喜、	相关责任主体关于	（1）本人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2020年06月18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汪孔斌、周润良、朱贵法、陈军、陈广垒、申杰峰、杨卓印、徐方友、徐玉银、徐根松、吴澳洲、王海雄、黄文明	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2）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极力促使公司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3）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及时足额赔偿投资者损失。			
	尧诚投资、吴李杰，吴炜、陈玉喜、汪孔斌、周润良、朱贵法、陈军、陈广垒、申杰峰、杨卓印、徐方友、徐玉银、徐根松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将严格执行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各项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保护公司和公众股东的利益，不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承诺不以任何方式侵占公司的利益，并遵守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承诺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的，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对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2020年06月18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尧诚集团、吴李杰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 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集团/本人及本集团/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华尔泰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均未直接或通过其他任何形式间接从事任何与华尔泰及其控股企业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未直接或间接拥有任何与华尔泰及其控股企业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经济组织的权益。2.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集团/本人及本集团/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华	2020年06月18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尔泰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将继续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投资任何与华尔泰及其控股企业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3.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华尔泰及其控股企业进一步拓展其业务经营范围,本集团/本人及本集团/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华尔泰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华尔泰及其控股企业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华尔泰及其控股企业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本集团/本人及本集团/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华尔泰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将停止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华尔泰及其控股企业,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华尔泰及其控股企业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本集团/本人将立即通知华尔泰及其控股企业,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华尔泰及其控股企业。</p>			
尧诚集团、吴李杰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p>1. 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集团/本人及本集团/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华尔泰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与华尔泰及其控股企业之间不存在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p> <p>2.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集团/本人及本集团/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华尔泰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华尔泰及其控股企业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集团/本人保证:(1)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华尔泰进行交易并依法签署相关交易协议,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华尔泰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督促华尔泰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p>	2020年06月18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3）督促华尔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4）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华尔泰利润，不通过影响华尔泰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华尔泰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的，承诺人将立即停止与华尔泰及其控股企业构成竞争之业务，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同时本集团/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华尔泰及其控股企业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至本集团/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吴李杰先生保证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也遵守以上承诺。</p>			
	公司、尧诚集团、吴李杰	其他重要承诺	<p>（1）若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前未缴或少缴相关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而被相关主管部门追缴或处罚的，本公司/本人将全额承担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应补缴或缴纳的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有关罚款、滞纳金以及其他相关费用，并承诺此后不向公司追偿，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2）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3）不存在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4）不存在以发行人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5）如发行人因使用该等无证房屋受到处罚或被责令拆除而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或由此产生任何损失承担损失，其将以现金方式足额补偿发行人受到的损失，并且及时落实替代性的生产经营用地及房屋，以确保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华尔泰及其控股企业造成损失的，本集团/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2020年06月18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无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无					
其他承诺	无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6 号的该项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二）执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 号）

本公司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 号）的规定重新界定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将使得 2022 年度扣除所得税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减少 3,602,742.71 元，其中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减少 3,602,742.71 元，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减少 0 元。2022 年度受影响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主要有：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项目减少 4,238,520.83 元。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0 月，华尔泰公司与安徽鸿凌机电仪表（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将安徽鸿凌机电仪表（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安徽鸿力智能计量仪表设备有限公司（后更名为合肥华尔泰智能制造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转让给华尔泰公司，股权转让后华尔泰公司持股占注册资本 100.00%，工商登记于 2023 年 2 月 21 日办理完毕，于 2023 年 2 月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9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周文亮、龙兵、刘彤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年、1 年、2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报酬包含至年度审计费用内。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华尔泰	其他	2022年9月30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徐景发因短线交易被安徽监管局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公司未在2022年年度报告中披露上述事项。	其他	安徽监管局出具监管关注函		不适用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11,000	7,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1,000	26,000	0	0
合计		42,000	33,0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经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总股本 33,187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3,318.70 万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2023 年 4 月 28 日实施完成了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2、报告期内，公司年产 5 万吨环己胺和二环己胺项目已按既定计划完成工程建设及设备安装、调试工作，试生产方案及装置试生产条件经专家评审通过，并进入试生产阶段，项目整体进度符合公司项目建设安排。后续公司将对设备装置进行调整优化，逐步实现项目达产达标。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0 日、2023 年 6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5 万吨环己胺和二环己胺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关于公司年产 5 万吨环己胺和二环己胺项目试生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3、报告期内，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15 万吨稀硝酸装置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筹资金 21,708.20 万元建设年产 15 万吨稀硝酸装置项目，实现生产能力配套，优化企业产品结构，增强企业综合竞争能力。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15 万吨稀硝酸装置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4、2022 年 10 月 28 日，公司与安徽鸿凌机电仪表（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凌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书》，约定鸿凌公司将其持有的安徽鸿力智能计量仪表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力公司”）100%股权转让给本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鸿力公司 100%股权，工商变更手续已于 2023 年 2 月 21 日办理完毕，鸿力公司更名为合肥华尔泰智能制造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吴炜。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98,943,825	59.95%				-2,625	-2,625	198,941,200	59.9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98,943,825	59.95%				-2,625	-2,625	198,941,200	59.9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75,225,600	52.80%						175,225,600	52.8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3,718,225	7.15%				-2,625	-2,625	23,715,600	7.15%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32,926,175	40.05%				2,625	2,625	132,928,800	40.05%
1、人民币普通股	132,926,175	40.05%				2,625	2,625	132,928,800	40.0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331,870,000	100.00%				0	0	331,87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原财务总监汪洋在任期届满前离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应当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报告期内，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 10,500 股，可转让股份为 2,625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安徽尧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0,628,500			140,628,5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9月29日
池州市东泰科技有限公司	34,597,100			34,597,1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9月29日
黄文明	10,267,125			10,267,125	董监高锁定股	在其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的股份总数的25%；
吴李杰	4,679,320			4,679,32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9月29日
吴澳洲	547,580			547,58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9月29日
孙爱国	547,580			547,58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9月29日
纪干平	547,580			547,58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9月29日
徐方友	547,580			547,58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9月29日
许东良	547,580			547,58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9月29日
陈玉喜	547,580			547,58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9月29日
王海雄	547,580			547,58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9月29日

汪孔斌	547,580			547,58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9月29日
杨卓印	547,580			547,58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9月29日
盛建全	547,580			547,58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9月29日
梁绍冰	273,790			273,79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9月29日
柯根鹏	273,790			273,79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9月29日
徐景发	273,790			273,79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9月29日
笪贤忠	273,790			273,79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9月29日
周润良	273,790			273,79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9月29日
周春翔	273,790			273,79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9月29日
徐玉银	273,790			273,79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9月29日
何宏海	273,790			273,79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9月29日
杨双陆	273,790			273,79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9月29日
徐根松	273,790			273,79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9月29日
夏胜利	273,790			273,79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9月29日
何朝江	273,790			273,79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9月29日
汪洋	7,875			7,875	董监高锁定股	离任高管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的股份总数的25%;
合计	198,941,200	0	0	198,941,2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71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35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安徽尧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37%	140,628,500.00	0	140,628,500.00	0	不适用	0
池州市东泰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42%	34,597,100.00	0	34,597,100.00	0	不适用	0
嘉兴市中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25%	27,379,000.00	0	0	27,379,000.00	不适用	0
黄文明	境内自然人	4.12%	13,689,500.00	0	10,267,125.00	3,422,375.00	不适用	0
吴李杰	境内自然人	1.41%	4,679,320.00	0	4,679,320.00	0	不适用	0
顾建农	境内自然人	1.05%	3,500,000.00	1,111,500.00	0	3,500,000.00	不适用	0
王新武	境内自然人	0.54%	1,784,433.00	-1,098,500.00	0	1,784,433.00	不适用	0
赵红林	境内自然人	0.50%	1,650,000.00	720,800.00	0	1,650,000.00	不适用	0
陈亦飞	境内自然人	0.33%	1,095,200.00	564,200.00	0	1,095,200.00	不适用	0
徐秀芹	境内自然人	0.33%	1,087,158.00	506,100.00	0	1,087,158.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尧诚集团目前持有公司 42.37% 的股份；吴李杰先生目前直接持有公司 1.41% 的股份，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尧诚集团 25.83% 的股份，任控股股东及公司董事长，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池州市东泰科技有限公司为吴李杰控制的企业。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	无							

有) (参见注 1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嘉兴市中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7,37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379,000.00
顾建农	3,5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0,000.00
黄文明	3,422,375.00	人民币普通股	3,422,375.00
王新武	1,784,433.00	人民币普通股	1,784,433.00
赵红林	1,6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50,000.00
陈亦飞	1,095,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95,200.00
徐秀芹	1,087,158.00	人民币普通股	1,087,158.00
林汉龙	1,080,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80,100.00
刘平	9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00
任志强	858,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58,2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农之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退出	0	0.00%	0	0.00%
沈向红	退出	0	0.00%	0	0.00%
陈亦飞	新增	0	0.00%	1,095,200.00	0.33%
徐秀芹	新增	0	0.00%	1,087,158.00	0.33%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	------------	------	--------	--------

	人			
安徽尧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吴李杰	2007年01月24日	913417217981157894	投资制造业、房地产、其他金融、服务业等相关产业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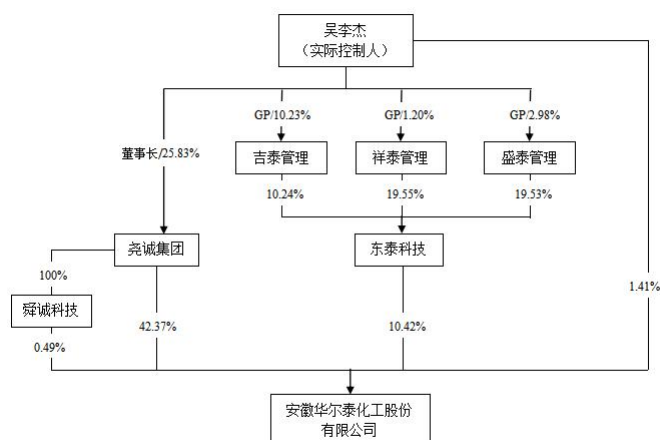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吴李杰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吴李杰先生，196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师。1979年3月至1982年6月就职于安徽华阳河农场任汽车驾驶员；1982年7月至1985年2月就职于安徽省东至县种蓄场任汽车驾驶员；1985年3月至2001年6月，先后就职于自强化工总厂、自强股份，历任运输科科长、副厂长、副总经理、总经理等职；2001年7月至2009年6月，任华泰有限董事长；2009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现任华尔泰公司董事长、尧诚集团董事长、众泰小贷董事、东泰科技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吉泰管理执行事务合伙人、盛泰管理执行事务合伙人及祥泰管理执行事务合伙人。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池州市东泰科技有限公司	吴李杰	2013 年 10 月 22 日	8,595,000 元	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通讯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销售；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机械设备安装；国内贸易；货运代理。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1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容诚审字[2024]230Z062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周文亮、龙兵、刘彤

审计报告正文

安徽华尔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安徽华尔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尔泰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尔泰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尔泰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7“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及附注五、35“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之所述。华尔泰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179,193.49 万元，由于收入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存在华尔泰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可能操纵收入确认时点以达到特定目的，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 （2）在了解公司业务模式的基础上，选取各类收入合同样本，对与收入确认有关的重大风险及报酬转移时点进行了分析评估，进而评估公司收入确认政策；
- （3）获取公司销售毛利率，对报告期内的毛利率变动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并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进行比较，分析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 （4）针对各类收入抽取样本，对重要客户执行工商信息查询，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出库单、海关出口货物报关单、销售发票等；
- （5）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营业收入明细账及对应的收入确认依据，如销售合同、验收单、提货单、过磅单、海关出口货物报关单、装箱单、销售发票等，检查营业收入是否记录于适当的会计期间；
- （6）在抽样的基础上，对本年度交易额、销售回款额、应收账款余额实施函证程序，对未回函的实施了替代测试程序。

通过获得的证据，我们认为管理层对营业收入的确认是恰当的。

● （二）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确认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8“固定资产”，附注三、19“在建工程”，附注五、13“固定资产”及附注五、14“在建工程”所述。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华尔泰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74,002.18 万元，较期初下降 7.94%，占资产总额 22.08%；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为 117,616.63 万元，较期初增长 358.59%，占资产总额 35.09%。管理层对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的时点判断会对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造成影响。

由于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金额重大，且确认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入账时点和折旧政策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华尔泰公司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 (2) 了解并评价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会计政策，获取固定资产明细表及在建工程明细表，并与总账核对是否一致；
- (3) 检查工程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及工程预算，通过抽样检查本期新增的工程成本，检查与之相关的工程合同，并将实际付款的金额核对至发票和付款凭证；通过抽样检查本期新增的固定资产，核对合同、发票、验收单等支持性文件；
- (4) 通过检查工程验收报告或者项目进度报告，并结合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管理人员执行访谈程序，评价固定资产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 (5) 实地检查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并实施监盘程序，以了解固定资产状态及在建工程进度，并与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比较；
- (6) 获取固定资产累计折旧明细表，按照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对其折旧进行重新计算，复核累计折旧金额计提的准确性；
- (7) 检查预付工程款，根据合同条款约定的支付条款重新计算预付金额，复核期末余额的准确性，实地观察工程施工进度及设备到货安装情况，确定资产入账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 (8) 结合应付账款函证，向主要工程及设备供应商函证本期采购金额；
- (9) 检查与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通过获得的证据，我们认为华尔泰公司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账面价值的确认是恰当的。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华尔泰公司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华尔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华尔泰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华尔泰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华尔泰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华尔泰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尔泰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华尔泰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安徽华尔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1,032,415.85	370,680,354.0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0,477,929.22	411,678,859.2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159,105.10	4,265,875.87
应收账款	51,032,503.96	61,163,837.78
应收款项融资	309,875,948.12	118,769,914.26
预付款项	19,122,718.71	41,720,948.9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62,274.44	4,700,752.7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7,632,304.47	163,382,565.2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1,964,547.95	
其他流动资产	54,150,286.24	33,439,487.83
流动资产合计	1,080,010,034.06	1,209,802,596.0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3,707,739.72	258,364,876.71
投资性房地产	9,685,132.87	10,333,955.47
固定资产	740,021,778.07	803,889,096.20
在建工程	1,176,166,343.17	256,475,374.4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6,762,681.86	59,251,775.2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5,259,929.33	86,029,224.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037,907.36	11,984,315.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840,400.58	220,861,636.4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71,481,912.96	1,707,190,254.38
资产总计	3,351,491,947.02	2,916,992,850.4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56,89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74,579,486.22	385,499,478.08
应付账款	435,952,045.42	330,322,769.34
预收款项		26,064.85
合同负债	27,847,714.96	26,689,119.5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6,205,887.51	26,802,151.56
应交税费	22,893,774.48	2,198,840.89
其他应付款	6,321,429.80	4,123,433.3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5,115,521.44	5,855,443.69
流动负债合计	1,099,672,749.83	781,517,301.2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3,821,104.05	29,993,321.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007,823.96	30,200,432.9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828,928.01	60,193,754.05
负债合计	1,149,501,677.84	841,711,055.2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31,870,000.00	331,87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48,653,281.93	848,653,281.9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0,218,489.27	18,599,040.37
盈余公积	134,477,765.60	118,475,979.0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66,770,732.38	757,683,493.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01,990,269.18	2,075,281,795.1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01,990,269.18	2,075,281,795.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51,491,947.02	2,916,992,850.46

法定代表人：吴李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炜 会计机构负责人：付金鹏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55,458,092.52	370,680,354.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0,477,929.22	411,678,859.2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159,105.10	4,265,875.87
应收账款	51,032,503.96	61,163,837.78
应收款项融资	309,875,948.12	118,769,914.26
预付款项	45,552,983.25	41,720,948.99
其他应收款	560,374.44	4,700,752.7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37,632,304.47	163,382,565.2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1,964,547.95	
其他流动资产	54,134,960.02	33,439,487.83
流动资产合计	1,100,848,749.05	1,209,802,596.0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4,69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3,707,739.72	258,364,876.71
投资性房地产	9,685,132.87	10,333,955.47
固定资产	709,452,341.41	803,889,096.20
在建工程	1,176,166,343.17	256,475,374.4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7,904,057.44	59,251,775.2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5,259,929.33	86,029,224.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037,907.36	11,984,315.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840,400.58	220,861,636.4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86,743,851.88	1,707,190,254.38
资产总计	3,387,592,600.93	2,916,992,850.4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56,89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09,297,308.08	385,499,478.08
应付账款	435,847,045.42	330,322,769.34
预收款项		26,064.85
合同负债	27,847,714.96	26,689,119.51
应付职工薪酬	26,194,497.92	26,802,151.56
应交税费	22,651,155.59	2,198,840.89
其他应付款	6,321,429.80	4,123,433.3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5,115,521.44	5,855,443.69
流动负债合计	1,134,031,563.21	781,517,301.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3,821,104.05	29,993,321.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007,823.96	30,200,432.9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828,928.01	60,193,754.05
负债合计	1,183,860,491.22	841,711,055.2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31,870,000.00	331,87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48,653,281.93	848,653,281.9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0,218,489.27	18,599,040.37
盈余公积	134,477,765.60	118,475,979.04
未分配利润	868,512,572.91	757,683,493.8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03,732,109.71	2,075,281,795.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87,592,600.93	2,916,992,850.4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	---------	---------

一、营业总收入	1,791,934,857.07	2,101,478,870.63
其中：营业收入	1,791,934,857.07	2,101,478,870.6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32,427,439.85	1,875,131,992.45
其中：营业成本	1,505,684,640.35	1,743,312,236.3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2,390,483.76	12,866,829.05
销售费用	6,501,029.99	6,548,960.62
管理费用	56,106,423.83	52,733,328.49
研发费用	55,501,093.48	64,483,440.53
财务费用	-3,756,231.56	-4,812,802.5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4,323,845.21	5,740,230.44
加：其他收益	15,716,008.69	9,836,522.5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718,847.83	11,752,544.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44,031.31	-3,366,880.9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80,519.07	8,187,235.9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84,038.40	-40,683.9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547,739.67	-10,211,158.7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411.62	-2,074,514.0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2,129,465.02	243,796,824.32
加：营业外收入	1,836,968.34	9,874,545.53
减：营业外支出	2,532,692.01	1,079,307.7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1,433,741.35	252,592,062.11
减：所得税费用	23,157,716.26	32,826,274.0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8,276,025.09	219,765,788.0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8,276,025.09	219,765,788.0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8,276,025.09	219,765,788.02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8,276,025.09	219,765,788.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8,276,025.09	219,765,788.0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8	0.6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8	0.6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吴李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炜 会计机构负责人：付金鹏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	---------	---------

一、营业收入	1,791,230,361.51	2,101,478,870.63
减：营业成本	1,506,000,242.52	1,743,312,236.32
税金及附加	12,259,662.86	12,866,829.05
销售费用	6,501,029.99	6,548,960.62
管理费用	53,484,632.26	52,733,328.49
研发费用	55,501,093.48	64,483,440.53
财务费用	-3,750,021.11	-4,812,802.56
其中：利息费用	609.80	0.00
利息收入	4,315,713.85	5,740,230.44
加：其他收益	15,716,008.69	9,836,522.5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724,220.97	11,752,544.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8,658.17	-3,366,880.92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80,519.07	8,187,235.9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84,138.40	-40,683.9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547,739.67	-10,211,158.7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198.51	-2,074,514.0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3,865,029.34	243,796,824.32
加：营业外收入	1,835,768.34	9,874,545.53
减：营业外支出	2,525,215.80	1,079,307.7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3,175,581.88	252,592,062.11
减：所得税费用	23,157,716.26	32,826,274.0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0,017,865.62	219,765,788.0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0,017,865.62	219,765,788.0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0,017,865.62	219,765,788.02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49	0.6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49	0.66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08,657,980.71	1,827,343,779.4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15,255.00	14,055,237.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1,973,235.71	1,841,399,016.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85,354,831.94	1,382,632,594.6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1,179,926.20	120,857,466.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150,995.73	100,885,251.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987,369.79	51,760,309.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4,673,123.66	1,656,135,622.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00,112.05	185,263,394.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90,000,000.00	1,64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062,879.14	16,246,891.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5,000.00	2,863,38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83,516.44	5,740,230.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9,341,395.58	1,664,850,507.5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1,301,986.11	292,312,628.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520,000,000.00	1,620,943,5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5,829,368.7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39,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7,131,354.87	1,917,495,128.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0,040.71	-252,644,621.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56,89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513,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269,89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187,609.80	66,374,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	103,513,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187,609.80	169,887,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82,280.20	-169,887,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592,432.96	-237,268,227.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753,017.10	411,021,244.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4,345,450.06	173,753,017.1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77,834,831.64	1,827,343,779.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00,360.52	14,055,237.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0,435,192.16	1,841,399,016.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30,540,396.66	1,382,632,594.6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1,115,620.68	120,857,466.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004,097.15	100,885,251.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997,249.56	51,760,309.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7,657,364.05	1,656,135,622.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77,828.11	185,263,394.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90,000,000.00	1,64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062,879.14	16,246,891.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0,000.00	2,863,38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385,385.08	5,740,230.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7,538,264.22	1,664,850,507.5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9,838,762.90	292,312,628.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552,300,000.00	1,620,943,5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6,031,5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210,000.00	4,239,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6,380,262.90	1,917,495,128.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41,998.68	-252,644,621.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56,89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513,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269,89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187,609.80	66,374,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	103,513,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187,609.80	169,887,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82,280.20	-169,887,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018,109.63	-237,268,227.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753,017.10	411,021,244.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8,771,126.73	173,753,017.1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1,870,000.00				848,653,281.93			18,599,040.37	118,475,979.04		757,683,493.85		2,075,281,795.19	2,075,281,795.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正														
他														
二、 本年期初 余额	331, 870, 000. 00				848, 653, 281. 93			18,5 99,0 40.3 7	118, 475, 979. 04		757, 683, 493. 85		2,07 5,28 1,79 5.19	2,07 5,28 1,79 5.19
三、 本期增 减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1,61 9,44 8.90	16,0 01,7 86.5 6		109, 087, 238. 53		126, 708, 473. 99	126, 708, 473. 99
(一) 综合收 益总 额											158, 276, 025. 09		158, 276, 025. 09	158, 276, 025. 09
(二) 所 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权益 的金 额														
4. 其 他														

(三) 利润分配									16,001,786.56		-49,188,786.56		-33,187,000.00		-33,187,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6,001,786.56		-16,001,786.5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187,000.00		-33,187,000.00		-33,187,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619,448.90					1,619,448.90	1,619,448.90
1. 本期提取								9,627,957.72					9,627,957.72	9,627,957.72
2. 本期使用								8,008,508.82					8,008,508.82	8,008,508.82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31,870,000.00				848,653,281.93			20,218,489.27	134,477,765.60		866,770,732.38		2,201,990,269.18	2,201,990,269.1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1,870,000.00				848,653,281.93			18,458,783.21	96,499,400.24		626,268,284.63		1,921,749,750.01	1,921,749,750.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正														
他														
二、 本年期初 余额	331, 870, 000. 00				848, 653, 281. 93			18,4 58,7 83.2 1	96,4 99,4 00.2 4		626, 268, 284. 63		1,92 1,74 9,75 0.01	1,92 1,74 9,75 0.01
三、 本期增 减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140, 257. 16	21,9 76,5 78.8 0		131, 415, 209. 22		153, 532, 045. 18	153, 532, 045. 18
(一) 综合收 益总 额											219, 765, 788. 02		219, 765, 788. 02	219, 765, 788. 02
(二) 所 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权益 的金 额														
4. 其 他														

(三) 利润分配									21,976,578.80		-88,350,578.80		-66,374,000.00		-66,374,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1,976,578.80		-21,976,578.8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6,374,000.00		-66,374,000.00		-66,374,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40,257.16					140,257.16		140,257.16	
1. 本期提取							9,212,464.10					9,212,464.10		9,212,464.10	
2. 本期使用							9,072,206.94					9,072,206.94		9,072,206.94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31,870,000.00				848,653,281.93		18,599,040.37	118,475,979.04		757,683,493.85		2,075,281,795.19		2,075,281,795.19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1,870,000.00				848,653,281.93			18,599,040.37	118,475,979.04	757,683,493.85			2,075,281,795.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1,870.00 0.00				848,653.28 1.93			18,599.040 .37	118,475.97 9.04	757,683.49 3.85		2,075,281.795.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619,448.90	16,001,786.56	110,829,079.06		128,450,314.52
										160,017,865.62		160,017,865.62

(三) 利润分配									16,001,786.56	-49,188,786.56		-33,187,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6,001,786.56	-16,001,786.5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187,000.00		-33,187,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												

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619,448.90					1,619,448.90
1. 本期提取							9,627,957.72					9,627,957.72
2. 本期使用							8,008,508.82					8,008,508.82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31,870.00				848,653.28		20,218,489.27	134,477.76	868,512.57			2,203,732.109.7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31,870.00				848,653.28			18,458,783.21	96,499,400.24	626,268,284.63		1,921,749,750.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31,870.00				848,653.28			18,458,783.21	96,499,400.24	626,268,284.63		1,921,749,750.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0,257.16	21,976,578.80	131,415,209.22		153,532,045.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9,765,788.02		219,765,788.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1,976,578.80	-88,350,578.80		-66,374,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1,976,578.80	-21,976,578.80		
2. 对										-		-

所有者 (或 股东) 的分配										66,374,000.00		66,374,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 本(或股 本)												
2. 盈 余公积转 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 余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 定受益计 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合收 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 他												
(五									140,257.16			140,257.16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9,212,464.10					9,212,464.10
2. 本期使用							9,072,206.94					9,072,206.94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31,870,000.00				848,653,281.93		18,599,040.37	118,475,979.04	757,683,493.85			2,075,281,795.19

三、公司基本情况

安徽华尔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由安徽华泰化学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有限）整体变更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200.00 万元，于 2009 年 7 月在安徽省工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东至县尧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	8,200.00	73.21
2	新加坡新浦化学有限公司 ^{*2}	3,000.00	26.79
	合计	11,200.00	100.00

注*1：东至县尧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尧诚投资。

注*2：新加坡新浦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加坡新浦。

2011 年 12 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以每股 1.97 元的价格向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禾实业）定向发行 13,690 万股，增资后公司股份总额增至 24,890 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 24,890.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金禾实业	13,690.00	55.00
2	尧诚投资	8,200.00	32.95
3	新加坡新浦	3,000.00	12.05
	合计	24,890.00	100.00

2015 年 9 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新加坡新浦将其持有的 12.05% 股权转让给尧诚投资。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金禾实业	13,690.00	55.00
2	尧诚投资	11,200.00	45.00

合计	24,890.00	100.00
----	-----------	--------

2017年5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金禾实业将其持有的55%股权分别转让给尧诚投资、池州市东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泰科技）。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尧诚投资	21,802.50	87.60
2	东泰科技	3,087.50	12.40
合计		24,890.00	100.00

2017年4月6日，尧诚投资分别与嘉兴市中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华化工）、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农之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农之杰）（曾用名“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农之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先由其大股东顾建农签署，后在该公司成立之后再正式盖章）、安徽省曙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曙光）、东泰科技四家法人以及吴李杰等24名自然人签署《委托收购股份协议书》，约定尧诚投资作为受托方，接受28名委托方的一致委托，代表28名委托方收购金禾实业持有本公司31.1%的股权（对应7,739.64万股），尧诚投资在2017年5月完成了对金禾实业持有本公司股权的收购。2017年6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尧诚投资将持有公司31.1%的股权分别转让给中华化工、宁波农之杰、安徽曙光、东泰科技以及吴李杰等24名自然人。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尧诚投资	14,062.85	56.50
2	东泰科技	3,459.71	13.90
3	中华化工	2,737.90	11.00
4	宁波农之杰	1,368.95	5.50
5	黄文明	1,368.95	5.50
6	安徽曙光	547.58	2.20
7	吴李杰	467.932	1.88
8	吴澳洲	54.758	0.22
9	孙爱国	54.758	0.22
10	纪干平	54.758	0.22
11	徐方友	54.758	0.22
12	许东良	54.758	0.22
13	陈玉喜	54.758	0.22
14	王海雄	54.758	0.22
15	汪孔斌	54.758	0.22

16	杨卓印	54.758	0.22
17	盛建全	54.758	0.22
18	梁绍冰	27.379	0.11
19	柯根鹏	27.379	0.11
20	徐景发	27.379	0.11
21	笪贤忠	27.379	0.11
22	周润良	27.379	0.11
23	周春翔	27.379	0.11
24	徐玉银	27.379	0.11
25	何宏海	27.379	0.11
26	杨双陆	27.379	0.11
27	徐根松	27.379	0.11
28	夏胜利	27.379	0.11
29	何朝江	27.379	0.11
合计		24,890.00	100.00

2021年9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华尔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915号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8,297.00万股，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3,187.00万元。2021年9月29日，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简称“华尔泰”，证券代码为“001217”。

公司住所：安徽省东至县香隅镇，法定代表人：吴李杰。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肥料销售；化肥销售；热力生产和供应；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食品添加剂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肥料生产；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食品添加剂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4月16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	-------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资产总额的 0.3%
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资产总额的 0.3%
本期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	资产总额的 0.3%
重要的在建工程	资产总额的 1%
收到或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超过资产总额 0.3% 的认定为重要的投资活动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公司将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总收入/利润总额的 15% 的子公司确认为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 “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 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 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

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 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或财务公司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同应收账款）

本公司评估银行承兑汇票无回收风险，不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商业承兑汇票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参考应收账款执行。

b、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账龄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c、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账龄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d、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极低的银行或财务公司
应收账款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e、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账龄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合同资产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详见“第十节、五、11、公允价值计量”。

11、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2、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五、10、金融工具”。

13、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五、10、金融工具”。

14、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五、10、金融工具”。

15、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五、10、金融工具”。

16、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作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

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的周转材料在领用时一次计入当期成本费用。

17、合同资产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五、10、金融工具”。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9、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及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的计量分别适用于其他相关会计准则。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3) 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20、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五、10、金融工具”。

21、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五、10、金融工具”。

22、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第十节、五、19、持有待售资产”。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做相应调整。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第十节、五、19、持有待售资产”。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第十节、五、28、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00	4.75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	9.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

本公司对常年处于高腐蚀状态的机器设备按双倍余额递减法计提折旧，机器设备预计使用年限为 10 年、预计残值率 5%。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投资情况详见“第十节、七、13、固定资产”及“第十节、七、14、在建工程”。

25、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类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 建造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 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7、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0-50 年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2)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8、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照使用寿命平均摊销或按照产量摊销。

30、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31、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 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 服务成本；

B.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2、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3、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4、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在履约义务完成时确认收入。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销售商品时，将所销售商品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并经客户验收签字作为收入确认时点，在取得客户签字确认的销售发货单后确认收入；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在 FOB、FCA、CIF 方式下，本公司以货物装运完毕并办理完成相关报关手续后，财务根据报关单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无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收入的确认条件、确认时点和核算依据详见“第十节、五、34、收入”。

35、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37、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第十节、五、32。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暂无使用权资产，待实际业务发生时确定各类使用权资产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第十节、五、10 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第十节、五、10 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38、安全生产费用

根据财政部、应急部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通知（财资〔2022〕136号）的规定，公司属于危险品生产与储存企业，以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为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平均逐月计提安全生产费用：

- （1）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不超过 1,000.00 万元的，按照 4.50%提取；
- （2）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1,000.00 万元至 1 亿元的部分，按照 2.25%提取；
- （3）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1 亿元至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55%提取；
- （4）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2%提取。

安全生产费用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6 号的该项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无	0.00
本公司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 号）的规定重新界定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	2022 年度扣除所得税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602,742.7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6 号的该项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执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 号）

本公司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 号）的规定重新界定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将使得 2022 年度扣除所得税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减少 3,602,742.71 元，其中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减少 3,602,742.71 元，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减少 0 元。2022 年度受影响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主要有：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项目减少 4,238,520.83 元。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0、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流转税额	15%、2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合肥华尔泰智能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华尔泰）	20%

2、税收优惠

(1)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皖科高〔2019〕38号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2022年在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中获得通过，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4002066，发证时间：2022年10月18日，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政策，华尔泰公司本年度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根据《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43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号》，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2022年第13号公告》，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12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子公司合肥华尔泰智能制造有限公司享受上述税收优惠。

(4)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财税〔2022〕10号）规定，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可以在50%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执行期限为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子公司合肥华尔泰智能制造有限公司享受上述税收优惠。

3、其他

其他税种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计算缴纳。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224,485,778.83	173,753,017.10
其他货币资金	136,546,637.02	196,927,336.93
合计	361,032,415.85	370,680,354.03

其他说明：

2023 年末其他货币资金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除此以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0,477,929.22	411,678,859.25
其中：		
理财产品	120,477,929.22	411,678,859.25
其中：		
合计	120,477,929.22	411,678,859.25

其他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3 年末较期初下降 70.73%，主要原因系本期赎回较多理财产品所致。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159,105.10	4,265,875.87
合计	4,159,105.10	4,265,875.8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4,159,105.10	100.00%			4,159,105.10	4,265,875.87	100.00%			4,265,875.87
其中：										
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4,159,105.10	100.00%			4,159,105.10	4,265,875.87	100.00%			4,265,875.87
合计	4,159,105.10	100.00%			4,159,105.10	4,265,875.87	100.00%			4,265,875.87

	05.10				05.10	75.87				75.87
--	-------	--	--	--	-------	-------	--	--	--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8,000.00
合计	158,000.00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826,890.00
合计		2,826,890.00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3,718,425.22	64,382,987.14
3 年以上	1,475,000.00	1,475,000.00
4 至 5 年		1,400,000.00
5 年以上	1,475,000.00	75,000.00
合计	55,193,425.22	65,857,987.1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75,000.00	2.67%	1,475,000.00	100.00%		1,475,000.00	2.24%	1,475,000.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	53,718,425.22	97.33%	2,685,921.26	5.00%	51,032,503.96	64,382,987.14	97.76%	3,219,149.36	5.00%	61,163,837.78

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										
账龄组合	53,718,425.22	97.33%	2,685,921.26	5.00%	51,032,503.96	64,382,987.14	97.76%	3,219,149.36	5.00%	61,163,837.78
合计	55,193,425.22	100.00%	4,160,921.26	7.54%	51,032,503.96	65,857,987.14	100.00%	4,694,149.36	7.13%	61,163,837.7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475,000.0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三明市龙腾化工有限公司	1,400,000.00	1,400,000.00	1,400,000.00	1,4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常州市天盛装饰材料厂	75,000.00	75,000.00	75,000.00	7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475,000.00	1,475,000.00	1,475,000.00	1,475,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685,921.26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3,718,425.22	2,685,921.26	5.00%
合计	53,718,425.22	2,685,921.2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第十节、五、10、金融工具”。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75,000.00					1,475,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19,149.36		533,228.10			2,685,921.26
合计	4,694,149.36		533,228.10			4,160,921.2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5,148,152.60		5,148,152.60	9.33%	257,407.63
第二名	4,747,045.60		4,747,045.60	8.60%	237,352.28
第三名	3,316,515.00		3,316,515.00	6.01%	165,825.75
第四名	2,559,975.50		2,559,975.50	4.64%	127,998.78
第五名	2,539,215.00		2,539,215.00	4.60%	126,960.75
合计	18,310,903.70		18,310,903.70	33.18%	915,545.19

5、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309,875,948.12	118,769,914.26
合计	309,875,948.12	118,769,914.2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0,194,096.72
合计	130,194,096.72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33,579,828.85	
合计	233,579,828.85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

(5)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应收款项融资 2023 年末较期初增长 160.90%，主要原因是公司 2023 年应收票据贴现较期初大幅减少且本年度利用应收票据质押开具应付承兑票据。

(6) 其他说明

按减值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减值准备的基础（元）	计提比例（%）	减值准备	备注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309,875,948.12	—	—	—
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309,875,948.12	—	—	—
合计	309,875,948.12	—	—	—

（续上表）

类 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减值准备的基础（元）	计提比例（%）	减值准备	备注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18,769,914.26	—	—	—
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118,769,914.26	—	—	—
合计	118,769,914.26	—	—	—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62,274.44	4,700,752.79
合计	562,274.44	4,700,752.79

(1) 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定金	575,000.00	4,559,000.00
其他	153,709.94	458,998.59

合计	728,709.94	5,017,998.59
----	------------	--------------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08,709.94	4,691,081.09
1 至 2 年		76,917.50
2 至 3 年	70,000.00	250,000.00
3 年以上	250,000.00	
3 至 4 年	250,000.00	
合计	728,709.94	5,017,998.59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28,709.94	100.00%	166,435.50	22.84%	562,274.44	5,017,998.59	100.00%	317,245.80	6.32%	4,700,752.79
其中：										
应收其他款项	728,709.94	100.00%	166,435.50	22.84%	562,274.44	5,017,998.59	100.00%	317,245.80	6.32%	4,700,752.79
合计	728,709.94	100.00%	166,435.50	22.84%	562,274.44	5,017,998.59	100.00%	317,245.80	6.32%	4,700,752.7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66,435.5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08,709.94	20,435.50	5.00%
2-3 年	70,000.00	21,000.00	30.00%
3-4 年	250,000.00	125,000.00	50.00%
合计	728,709.94	166,435.5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第十节、五、10、金融工具”。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317,245.80			317,245.80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转回	150,810.30			150,810.3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66,435.50			166,435.5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7,245.80		150,810.30			166,435.50
合计	317,245.80		150,810.30			166,435.5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	320,000.00	2-3 年, 3-4 年	43.91%	146,000.00
第二名	保证金	255,000.00	1 年以内	34.99%	12,750.00
第三名	往来款	96,528.03	1 年以内	13.25%	4,826.40
第四名	代收代付款	30,324.25	1 年以内	4.16%	1,516.22
第五名	代收代付款	24,857.66	1 年以内	3.41%	1,242.88
合计		726,709.94		99.72%	166,335.50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394,995.39	96.19%	41,720,948.99	100.00%
1 至 2 年	727,723.32	3.81%		
合计	19,122,718.71		41,720,948.99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元)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5,280,670.20	27.61
第二名	3,700,000.00	19.35
第三名	2,863,255.81	14.97
第四名	2,174,796.88	11.37
第五名	760,780.50	3.98
合计	14,779,503.39	77.28

其他说明：

预付账款 2023 年末较期初下降 54.17%，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末大宗原材料采购单价较期初下降导致预付金额下降。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1,147,101.80	553,204.70	110,593,897.10	132,342,520.77	4,124,407.83	128,218,112.94
库存商品	23,225,214.59	627,721.74	22,597,492.85	37,802,532.42	5,247,072.73	32,555,459.69
发出商品	4,558,427.75	117,513.23	4,440,914.52	3,448,670.85	839,678.20	2,608,992.65
合计	138,930,744.14	1,298,439.67	137,632,304.47	173,593,724.04	10,211,158.76	163,382,565.28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124,407.83	553,204.70		4,124,407.83		553,204.70

库存商品	5,247,072.73	627,721.74		5,247,072.73		627,721.74
发出商品	839,678.20	117,513.23		839,678.20		117,513.23
合计	10,211,158.76	1,298,439.67		10,211,158.76		1,298,439.67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及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库存商品	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售出
原材料	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售出
发出商品	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售出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大额存单	21,964,547.95	
合计	21,964,547.95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进项税	53,767,706.75	31,659,235.46
预缴所得税		1,472,082.15
待摊费用	382,579.49	308,170.22
合计	54,150,286.24	33,439,487.83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 2023 年末较期初增长 61.94%，主要原因系本期购置和支付的工程设备款金额较大，相应的待认证进项税额较大。

11、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大额银行存单	103,707,739.72	258,364,876.71
合计	103,707,739.72	258,364,876.71

其他说明：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23 年末较期初下降 59.86%，主要原因系部分银行大额存单到期赎回所致。

12、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659,423.09			13,659,423.09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3,659,423.09			13,659,423.0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325,467.62			3,325,467.62
2. 本期增加金额	648,822.60			648,822.60

(1) 计提或 摊销	648,822.60			648,822.6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 出				
4. 期末余额	3,974,290.22			3,974,290.2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 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685,132.87			9,685,132.87
2. 期初账面价值	10,333,955.47			10,333,955.47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3、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40,021,778.07	803,889,096.2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740,021,778.07	803,889,096.20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46,309,755.91	1,165,282,800.61	9,425,993.64	65,682,057.76	1,686,700,607.92
2. 本期增加金额	39,184,983.42	22,215,464.91	760,157.95	2,795,958.23	64,956,564.51
(1) 购置	2,992,215.86	18,089,009.73	760,157.95	1,975,557.96	23,816,941.50
(2) 在建工程转入	484,665.56	3,732,841.88		294,690.27	4,512,197.71
(3) 企业合并增加	35,708,102.00	393,613.30		525,710.00	36,627,425.30
3. 本期减少金额	6,250,367.33	4,564,416.07	974,868.22	430,127.68	12,219,779.30
(1) 处置或报废	3,349,228.18	4,564,416.07	974,868.22	430,127.68	9,318,640.15
(2) 其他	2,901,139.15				2,901,139.15
4. 期末余额	479,244,372.00	1,182,933,849.45	9,211,283.37	68,047,888.31	1,739,437,393.1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31,769,463.64	707,286,264.04	6,364,323.65	32,655,476.65	878,075,527.98
2. 本期增加金额	28,109,763.58	80,326,212.05	1,006,555.31	9,849,374.93	119,291,905.87
(1) 计提	22,600,798.28	80,090,044.07	1,006,555.31	9,779,324.93	113,476,722.59
(2) 企业合并增加	5,508,965.30	236,167.98		70,050.00	5,815,183.28
3. 本期减少金额	2,665,469.05	2,943,036.02	926,093.95	402,503.51	6,937,102.53
(1) 处置或报废	2,665,469.05	2,943,036.02	926,093.95	402,503.51	6,937,102.53
4. 期末余额	157,213,758.17	784,669,440.07	6,444,785.01	42,102,348.07	990,430,331.3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373,766.57	2,327,961.04		34,256.13	4,735,983.74
2. 本期增加金额		3,554,952.27		694,347.73	4,249,300.00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373,766.57	5,882,913.31		728,603.86	8,985,283.7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19,656,847.26	392,381,496.07	2,766,498.36	25,216,936.38	740,021,778.07
2. 期初账面价值	312,166,525.70	455,668,575.53	3,061,669.99	32,992,324.98	803,889,096.2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吗啉厂房及附属房屋	725,576.01	正在办理中
热电厂房及附属房屋	29,582,081.87	正在办理中
双氧水二期厂房及附属房屋	10,080,320.31	正在办理中
氨基模树脂厂房及附属房屋	11,492,106.46	正在办理中
其他房屋及建筑物	2,555,422.86	因年代久远资料缺失或无法测量等原因，不符合现行不动产登记要求而未能办理权属证书
合计	54,435,507.51	

其他说明：

无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吗啉生产线资产组	66,149,300.00	61,900,000.00	4,249,300.00	12年	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税前折现率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66,149,300.00	61,900,000.00	4,249,300.00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14、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170,846,387.94	228,828,400.21
工程物资	5,319,955.23	27,646,974.21
合计	1,176,166,343.17	256,475,374.42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成氨制气节能环保升级改造项目	744,005,091.80		744,005,091.80	53,734,060.65		53,734,060.65
年产2万吨苯二胺项目	260,226,386.93		260,226,386.93	139,064,016.79		139,064,016.79
年产5万吨环己胺和二环己胺项目	83,437,692.68		83,437,692.68	33,898,172.24		33,898,172.2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7,069,735.15		37,069,735.15	2,108,849.56		2,108,849.56
热电联产项目	26,804,259.14		26,804,259.14	23,300.97		23,300.97
年产15万吨稀硝酸项目	19,303,222.24		19,303,222.24			
合计	1,170,846,387.94		1,170,846,387.94	228,828,400.21		228,828,400.2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合成氨制气节能环保升级改造项目	1,519,170,000.00	53,734,060.65	690,271,031.15			744,005,091.80	48.97%	48.97%				其他

能环 保升 级改 造项 目	0											
年产 2 万吨 苯二 胺项 目	284,1 70,00 0.00	139,0 64,01 6.79	121,1 62,37 0.14			260,2 26,38 6.93	91.57 %	100.0 0%				其他
年产 5 万吨 环己 胺和 二环 己胺	138,6 30,00 0.00	33,89 8,172 .24	49,53 9,520 .44			83,43 7,692 .68	60.19 %	100.0 0%				其他
研发 中心 建设 项目	47,21 0,000 .00	2,108 ,849. 56	34,96 0,885 .59			37,06 9,735 .15	78.52 %	78.52 %				募集资金
热电 联产 项目	286,6 40,00 0.00	23,30 0.97	31,29 3,155 .88	4,512 ,197. 71		26,80 4,259 .14	88.08 %	88.08 %				募集资金
年产 15 万 吨稀 硝酸 项目	210,8 83,40 0.00		19,30 3,222 .24			19,30 3,222 .24	9.15%	9.15%				其他
合计	2,486 ,703, 400.0 0	228,8 28,40 0.21	946,5 30,18 5.44	4,512 ,197. 71		1,170 ,846, 387.9 4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在建工程 2023 年末较期初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年产 2 万吨苯二胺项目、合成氨制气节能环保升级改造项目和年产 5 万吨环己胺和二环己胺项目进入施工建设期，投入金额大幅增加。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物资	5,319,955.23		5,319,955.23	27,646,974.2		27,646,974.2

				1		1
合计	5,319,955.23		5,319,955.23	27,646,974.21		27,646,974.21

其他说明：

工程物资 2023 年末较期初减少 80.76%，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末工程用材料、尚未安装的设备较少。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9,836,147.83			526,845.25	80,362,993.08
2. 本期增加金额	32,357,618.12			497,462.00	32,855,080.12
(1) 购置				497,462.00	497,462.0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2,357,618.12				32,357,618.1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12,193,765.95			1,024,307.25	113,218,073.2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0,900,272.91			210,944.94	21,111,217.85
2. 本期增加金额	5,182,306.97			161,866.52	5,344,173.49
(1) 计提	2,500,838.07			161,866.52	2,662,704.59
(2) 企业合并增加	2,681,468.90				2,681,468.9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6,082,579.88			372,811.46	26,455,391.3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6,111,186.07			651,495.79	86,762,681.86
2. 期初账面价值	58,935,874.92			315,900.31	59,251,775.2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双氧水工作液	35,665,100.02	21,913,925.94	23,187,821.34		34,391,204.62
催化剂	50,364,124.58	12,201,000.39	11,696,400.26		50,868,724.71
合计	86,029,224.60	34,114,926.33	34,884,221.60		85,259,929.33

其他说明：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固定资产折旧	33,223,281.85	4,983,492.28	34,679,560.21	5,201,934.03
递延收益	23,821,104.05	3,573,165.61	29,993,321.11	4,498,998.17
资产减值准备	5,547,739.67	832,160.95	10,211,158.76	1,531,673.80
信用减值准备	4,327,256.76	649,088.52	5,011,395.16	751,709.27
合计	66,919,382.33	10,037,907.36	79,895,435.24	11,984,315.2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一次性扣除	168,178,776.22	25,226,816.43	193,148,983.71	28,972,347.54

折旧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206,716.89	781,007.53	8,187,235.96	1,228,085.40
合计	173,385,493.11	26,007,823.96	201,336,219.67	30,200,432.9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037,907.36		11,984,315.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007,823.96		30,200,432.9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735,983.74	
可抵扣亏损	6,717,856.3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00.00	
合计	11,453,940.0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791,575.12		
2025	592,213.47		
2027	5,334,067.73		
合计	6,717,856.32		

其他说明：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59,840,400.58		59,840,400.58	220,861,636.48		220,861,636.48
合计	59,840,400.58		59,840,400.58	220,861,636.48		220,861,636.48

其他说明：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3 年末较期初下降 72.91%，主要原因是前期预付的工程款或设备款本期到货较多。

1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	----	----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36,546,637.02	136,546,637.02	使用权受限	票据保证金	196,927,336.93	196,927,336.93	使用权受限	票据保证金
应收票据	158,000.00	158,000.00	所有权受限	票据质押				
应收款项融资	130,194,096.72	130,194,096.72	所有权受限	票据质押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所有权受限	存单质押	83,005,260.27	83,005,260.27	所有权受限	存单质押
合计	296,898,733.74	296,898,733.74			279,932,597.20	279,932,597.20		

其他说明：

2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贴现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756,890.00	
合计	756,89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1、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74,579,486.22	385,499,478.08
合计	574,579,486.22	385,499,478.0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无。

2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设备款	342,156,855.70	212,382,323.28
应付货款	64,158,651.03	90,263,452.06
应付运费	22,988,967.05	19,160,838.44
应付其他费用	6,647,571.64	8,516,155.56
合计	435,952,045.42	330,322,769.34

23、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应付款	6,321,429.80	4,123,433.30
合计	6,321,429.80	4,123,433.30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	2,630,000.00	2,630,000.00
应付股权转让款	2,119,500.00	
保证金	1,501,650.00	1,116,402.55
其他	70,279.80	377,030.75
合计	6,321,429.80	4,123,433.30

2)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其他说明：

其他应付款 2023 年末较期初增长 53.31%，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收购合肥华尔泰智能制造有限公司产生应付股权转让款 211.95 万元。

24、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租		26,064.85
合计		26,064.85

25、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商品款	27,847,714.96	26,689,119.51
合计	27,847,714.96	26,689,119.51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2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5,717,205.62	124,499,973.88	124,011,291.99	26,205,887.5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84,945.94	9,599,253.38	10,684,199.32	
三、辞退福利		18,000.00	18,000.00	
合计	26,802,151.56	134,117,227.26	134,713,491.31	26,205,887.5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300,559.94	102,843,890.43	104,054,182.73	14,090,267.64
2、职工福利费		9,623,499.77	9,623,499.77	
3、社会保险费	48,618.88	5,528,407.38	5,577,026.26	
其中：医疗保险费		4,401,502.78	4,401,502.78	
工伤保险费	48,618.88	1,126,904.60	1,175,523.48	
4、住房公积金		2,951,859.00	2,951,859.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368,026.80	3,552,317.30	1,804,724.23	12,115,619.87
合计	25,717,205.62	124,499,973.88	124,011,291.99	26,205,887.5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61,093.40	9,306,649.58	10,367,742.98	
2、失业保险费	23,852.54	292,603.80	316,456.34	
合计	1,084,945.94	9,599,253.38	10,684,199.32	

其他说明：

27、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90,040.89	99,602.48
企业所得税	20,359,061.01	
个人所得税	13,302.00	12,332.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138.72	268.95

土地使用税	1,259,391.03	1,203,549.07
教育费附加	10,120.96	268.95
印花税	283,308.13	269,625.28
房产税	529,646.73	477,744.06
其他	135,765.01	135,449.77
合计	22,893,774.48	2,198,840.89

其他说明：

应交税费 2023 年末较期初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 2022 年预缴企业所得税金额较大，2023 年应缴企业所得税金额较大。

28、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3,045,521.44	3,043,443.69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2,070,000.00	2,812,000.00
合计	5,115,521.44	5,855,443.6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29、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9,993,321.11		6,172,217.06	23,821,104.05	收到财政补贴
合计	29,993,321.11		6,172,217.06	23,821,104.05	--

其他说明：

30、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31,870,000.00						331,870,000.00

其他说明：

31、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48,653,281.93			848,653,281.93
合计	848,653,281.93			848,653,281.9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2、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8,599,040.37	9,627,957.72	8,008,508.82	20,218,489.27
合计	18,599,040.37	9,627,957.72	8,008,508.82	20,218,489.2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专项储备本期增加 9,627,957.72 元，系根据上述《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规定计提的安全生产费用；本期减少 8,008,508.82 元，系本期实际使用的安全生产费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无

33、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8,475,979.04	16,001,786.56		134,477,765.60
合计	118,475,979.04	16,001,786.56		134,477,765.6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母公司本期净利润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57,683,493.85	626,268,284.6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57,683,493.85	626,268,284.6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8,276,025.09	219,765,788.0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001,786.56	21,976,578.80
应付普通股股利	33,187,000.00	66,374,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866,770,732.38	757,683,493.8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76,211,264.96	1,504,060,331.65	2,089,144,486.93	1,740,912,287.32
其他业务	15,723,592.11	1,624,308.70	12,334,383.70	2,399,949.00
合计	1,791,934,857.07	1,505,684,640.35	2,101,478,870.63	1,743,312,236.32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1,791,934,857.07	1,505,684,640.35					1,791,934,857.07	1,505,684,640.35
其中:								
大宗化学品	1,336,419,023.11	1,089,031,855.85					1,336,419,023.11	1,089,031,855.85
氨基树脂系列	127,356,895.75	122,696,506.96					127,356,895.75	122,696,506.96
蒸汽	169,563,524.43	142,240,189.44					169,563,524.43	142,240,189.44
化工中间体	134,292,158.04	141,921,495.49					134,292,158.04	141,921,495.49
其他	24,303,255.74	9,794,592.61					24,303,255.74	9,794,592.61
按经营地区分类	1,791,934,857.07	1,505,684,640.35					1,791,934,857.07	1,505,684,640.35
其中:								
境内	1,779,152,856.81	1,493,100,463.62					1,779,152,856.81	1,493,100,463.62
境外	12,782,000.26	12,584,176.73					12,782,000.26	12,584,176.73
市场或客户类型	1,791,934,857.07	1,505,684,640.35					1,791,934,857.07	1,505,684,640.35
其中:								
终端客户	1,334,350,403.16	1,082,018,923.52					1,334,350,403.16	1,082,018,923.52
贸易商客户	457,584,453.91	423,665,716.83					457,584,453.91	423,665,716.83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1,791,934,857.07	1,505,684,640.35					1,791,934,857.07	1,505,684,640.35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36、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76,498.37	1,678,533.39
教育费附加	778,844.16	1,133,333.52
房产税	2,110,849.06	1,929,887.37
土地使用税	5,035,134.42	4,683,082.26
车船使用税	19,733.77	8,070.00
印花税	1,083,928.49	1,341,699.69
地方教育费附加	594,608.29	771,954.94
水利建设基金	1,260,887.20	1,157,932.41
环境保护税	130,000.00	162,335.47
合计	12,390,483.76	12,866,829.05

其他说明：

37、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704,806.95	21,051,761.18
环保绿化费	12,712,713.45	13,495,156.13
折旧费用	9,229,821.71	7,474,033.11
业务招待费	1,689,419.10	1,185,756.10
水电费	1,319,487.68	1,129,796.89
中介机构费用	1,790,512.60	1,967,056.24
无形资产摊销	2,662,704.59	1,680,411.79
交通差旅费	1,177,018.44	1,008,241.56
低值易耗品	506,931.13	744,706.26
修理费	464,971.92	1,311,349.17
办公费	427,219.73	327,027.05
其他费用	1,420,816.53	1,358,033.01
合计	56,106,423.83	52,733,328.49

其他说明：

38、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363,509.92	5,495,419.90
差旅费	875,487.49	685,226.88
折旧费	1,210.68	32,659.41
办公费	170,037.21	153,814.19
业务招待费	37,581.61	67,051.57
其他费用	53,203.08	114,788.67
合计	6,501,029.99	6,548,960.62

其他说明：

39、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945,827.96	21,268,538.02
材料费	16,051,970.14	23,904,463.10
折旧费	16,911,430.32	16,801,686.94
其他	591,865.06	2,508,752.47
合计	55,501,093.48	64,483,440.53

其他说明：

40、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09.80	

利息收入	-4,323,845.21	-5,740,230.44
汇兑损失	232,230.90	476,589.00
汇兑收益	-316,155.69	-134,208.13
银行手续费	650,928.64	585,047.01
合计	-3,756,231.56	-4,812,802.56

其他说明：

财务费用 2023 年度较 2022 年度增幅较大，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41、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6,645,276.74	9,820,260.37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220,057.06	7,768,765.79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425,219.68	2,051,494.58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9,070,731.95	16,262.16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91,101.48	16,262.16
增值税进项税加计抵减	8,979,630.47	
合计	15,716,008.69	9,836,522.53

4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00,930.03	1,678,859.2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800,636.99	6,508,376.7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21,047.95	
合计	-2,980,519.07	8,187,235.96

其他说明：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23 年度较 2022 年度下降较大，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较少相应计提的利息收入下降。

43、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款项融资终止确认收益	-344,031.31	-3,366,880.92
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15,062,879.14	15,119,425.36
合计	14,718,847.83	11,752,544.44

其他说明：

44、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33,228.10	227,399.8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50,810.30	-268,083.80
合计	684,038.40	-40,683.98

其他说明：

信用减值损失 2023 年度较 2022 年度下降较大，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减少，计提的减值准备金额相应下降。

45、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298,439.67	-10,211,158.76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249,300.00	
合计	-5,547,739.67	-10,211,158.76

其他说明：

资产减值损失 2023 年度较 2022 年度下降 45.67%，主要原因是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较少。

46、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31,411.62	-2,074,514.05
其中：固定资产	31,411.62	-2,074,514.05
合计	31,411.62	-2,074,514.05

4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420,000.00	9,101,000.00	420,000.00
理赔款	108,054.38	152,532.53	108,054.38
罚款收入	768,796.40		768,796.40
其他	540,117.56	621,013.00	540,117.56
合计	1,836,968.34	9,874,545.53	1,836,968.34

其他说明：

营业外收入 2023 年度较 2022 年度下降 81.4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收到的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金额较小。

4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07,000.00	135,000.00	207,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325,317.99	858,320.12	2,325,317.99
滞纳金	374.02	64,193.61	374.02
其他		21,794.01	
合计	2,532,692.01	1,079,307.74	2,532,692.01

其他说明：

营业外支出 2023 年度较 2022 年度增长 134.66%，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金额较大。

4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5,403,917.33	18,942,411.35
递延所得税费用	-2,246,201.07	13,883,862.74
合计	23,157,716.26	32,826,274.0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81,433,741.3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7,215,061.2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74,184.0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74,127.7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1,272.1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55,784.88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4,887,608.57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	-104,192.82
所得税费用	23,157,716.26

其他说明：

5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845,219.68	13,234,694.58
废品收入	705,698.62	544,521.21
保证金	383,247.45	
其他	381,089.25	276,021.36
合计	3,315,255.00	14,055,237.1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16,643,835.20	26,413,215.57
环保绿化费	12,642,713.45	13,495,156.13
交通差旅费	2,052,505.93	1,693,468.44
中介机构费用	1,790,512.60	1,967,056.24
业务招待费	1,642,200.71	1,252,807.67
水电费	1,319,487.68	1,129,796.89
办公费	597,256.94	480,841.24
修理费用	464,971.92	1,311,349.17
广告费用	340,368.04	346,641.99
其他	5,493,517.32	3,669,976.19
合计	42,987,369.79	51,760,309.5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4,183,516.44	5,740,230.44
合计	4,183,516.44	5,740,230.44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本金收回	890,000,000.00	1,640,000,000.00
合计	890,000,000.00	1,64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购股权定金		4,239,000.00

合计		4,239,000.00
----	--	--------------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理财本金	520,000,000.00	1,620,943,500.00
合计	520,000,000.00	1,620,943,5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到期需退回的票据保证金	22,600,000.00	
大额存单质押	80,913,000.00	
合计	103,513,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到期需退回的票据保证金		22,600,000.00
大额存单质押	30,000,000.00	80,913,000.00
合计	30,000,000.00	103,513,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8,276,025.09	219,765,788.02
加：资产减值准备	5,547,739.67	10,211,158.76
信用减值损失	-684,038.40	40,683.9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	114,125,545.19	106,046,625.08

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2,662,704.59	1,680,411.7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4,884,221.60	47,780,001.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411.62	2,074,514.0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25,317.99	858,320.1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80,519.07	-8,187,235.9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323,235.41	-5,740,230.4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062,879.14	-15,119,425.3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46,407.91	-658,992.9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192,608.98	14,542,855.6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451,821.14	-40,751,394.3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3,643,587.51	-404,121,667.8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8,037,570.86	256,841,981.7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00,112.05	185,263,394.2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4,345,450.06	173,753,017.1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73,753,017.10	411,021,244.3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592,432.96	-237,268,227.2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6,031,500.00
其中：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131.24

其中：	
其中：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5,829,368.76

其他说明：

无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24,345,450.06	173,753,017.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4,345,450.06	173,753,017.1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4,345,450.06	173,753,017.10

5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3,110,015.27
其中：美元	439,100.24	7.0827	3,110,015.27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945,827.96	21,268,538.02
材料费	16,051,970.14	23,904,463.10
折旧费	16,911,430.32	16,801,686.94
其他	591,865.06	2,508,752.47
合计	55,501,093.48	64,483,440.53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5,501,093.48	64,483,440.53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合肥华尔泰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2023年02月21日	42,390,000.00	100.00%	股权转让	2023年02月21日	取得控制权；工商变更登记完成	31,794,835.14	81,298.97	5,372,192.09

其他说明：

2022年10月，华尔泰公司与安徽鸿凌机电仪表（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将安徽鸿凌机电仪表（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安徽鸿力智能计量仪表设备有限公司（后更名为合肥华尔泰智能制造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转让给华尔泰公司，股权转让后华尔泰公司持股占注册资本100.00%，工商登记于2023年2月21日办理完毕，于2023年2月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安徽鸿力智能计量仪表设备有限公司主要资产为房产及土地，不具备投入和加工处理过程两个要素，不构成业务，本次购买股权作为其他合并。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合肥华尔泰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现金	42,39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42,39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42,390,000.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安徽鸿力智能计量仪表设备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202,131.24	202,131.24
应收款项	19,195.86	19,195.86
存货		
固定资产	30,812,242.02	5,986,719.53
无形资产	29,676,149.22	5,499,276.69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18,025,702.74	18,025,702.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交税费	294,015.60	294,015.60
净资产	42,390,000.00	-6,612,395.02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42,390,000.00	-6,612,395.02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安徽鸿力智能计量仪表设备有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为确定其公允价值，华尔泰公司聘请了北京正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安徽鸿力智能计量仪表设备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进行评估，出具正联评字[2022]第S1-339号评估报告。华尔泰公司根据北京正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确定购买日安徽鸿力智能计量仪表设备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负债1,831.97万元。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2、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合肥华尔泰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100,000.00 0.00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习友路4669号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习友路4669号	化工贸易	100.00%	0.00%	股权转让

单位：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9,993,321.11			5,220,057.06	-952,160.00	23,821,104.0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9,993,321.11			5,220,057.06	-952,160.00	23,821,104.05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1,425,219.68	2,051,494.58
营业外收入	420,000.00	9,101,000.00
合计	1,845,219.68	11,152,494.58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33.18%（比较期：48.87%）；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99.72%（比较期：100.00%）。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目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756,890.00	—	—	—
应付票据	574,579,486.22	—	—	—
应付账款	435,952,045.42	—	—	—
其他应付款	6,321,429.80	—	—	—
合计	1,017,609,851.44	—	—	—

(续上表)

项目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应付票据	385,499,478.08	—	—	—
应付账款	330,322,769.34	—	—	—
其他应付款	4,123,433.30	—	—	—
合计	719,945,680.72	—	—	—

3.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本公司有境外客户，采用美元结算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以人民币计价结算。

①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的主要外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外币	人民币
货币资金	439,100.24	3,110,015.27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②敏感性分析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美元升值或贬值 10%，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 58.46 万元。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票据贴现。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银行借款期末无余额，利率风险较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20,477,929.22		120,477,929.22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0,477,929.22		120,477,929.22
（二）应收款项融资			309,875,948.12	309,875,948.12
（三）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3,707,739.72		103,707,739.72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21,964,547.95		21,964,547.9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46,150,216.89	309,875,948.12	556,026,165.01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系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和银行大额存单，根据所观察市场的产品收益率来确认资产的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应收款项融资因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接近，采用票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尧诚投资	池州市东至县	投资制造业、房地产、其他金融、服务业等相关产业;建筑、设备制作安装,室内外装修、吊装;物业管理	4,100.00 万元	42.37%	42.3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吴李杰先生目前直接持有本公司 1.41%的股份，同时通过间接控制尧诚投资持有本公司 42.37%的股份、通过间接控制东泰科技持有本公司 10.42%的股份及通过间接控制舜诚科技持有本公司 0.49%的股份，合计直接及间接控制本公司 54.69%的股份，吴李杰先生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吴李杰。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嘉兴市中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持有公司 8.25%的股权
池州市兴泰物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池州新赛德颜料有限公司	监事黄文明控制的公司
赵旺发	实际控制人之妹夫

其他说明：

无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赵旺发	采购施工服务			否	30,990.10
池州市兴泰物业有限公司	采购物业服务	82,286.40	100,000.00	否	98,212.8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嘉兴市中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98%硫酸	780,852.21	3,542,959.02
池州新赛德颜料有限公司	销售 98%硫酸	368,935.31	561,084.69
池州新赛德颜料有限公司	销售蒸汽	8,856,950.01	4,592,361.4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关联方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均以市场价为交易价格。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185,766.30	5,467,900.00

(3)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代收代付费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度发生额	2022 年度发生额
池州市兴泰物业有限公司	代收水电费	245,019.36	117,055.11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池州新赛德颜料有限公司	988,379.90	49,419.00	266,590.50	13,329.53
应收账款	嘉兴市中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782.40	39.12	3,805.20	190.26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赵旺发		2,901,139.15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1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本公司 2024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公司拟以公司股份总数 33,187.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1.00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318.70 万元（含税）。该利润分配预案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 2024 年 4 月 16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3,718,425.22	64,382,987.14
3 年以上	1,475,000.00	1,475,000.00
4 至 5 年		1,400,000.00
5 年以上	1,475,000.00	75,000.00
合计	55,193,425.22	65,857,987.1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75,000.00	2.67%	1,475,000.00	100.00%		1,475,000.00	2.24%	1,475,000.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3,718,425.22	97.33%	2,685,921.26	5.00%	51,032,503.96	64,382,987.14	97.76%	3,219,149.36	5.00%	61,163,837.78
其中：										
账龄组合	53,718,425.22	97.33%	2,685,921.26	5.00%	51,032,503.96	64,382,987.14	97.76%	3,219,149.36	5.00%	61,163,837.78
合计	55,193,425.22	100.00%	4,160,921.26	7.54%	51,032,503.96	65,857,987.14	100.00%	4,694,149.36	7.13%	61,163,837.7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475,000.0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三明市龙腾化	1,400,000.00	1,400,000.00	1,400,000.00	1,4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工有限公司						
常州市天盛装饰材料厂	75,000.00	75,000.00	75,000.00	7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475,000.00	1,475,000.00	1,475,000.00	1,475,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685,921.26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3,718,425.22	2,685,921.26	5.00%
合计	53,718,425.22	2,685,921.2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2023 年度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第十节、五、10、金融工具”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75,000.00					1,475,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19,149.36		533,228.10			2,685,921.26
合计	4,694,149.36		533,228.10			4,160,921.2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5,148,152.60		5,148,152.60	9.33%	257,407.63
第二名	4,747,045.60		4,747,045.60	8.60%	237,352.28
第三名	3,316,515.00		3,316,515.00	6.01%	165,825.75
第四名	2,559,975.50		2,559,975.50	4.64%	127,998.78
第五名	2,539,215.00		2,539,215.00	4.60%	126,960.75
合计	18,310,903.70		18,310,903.70	33.18%	915,545.19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60,374.44	4,700,752.79
合计	560,374.44	4,700,752.79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定金	575,000.00	4,559,000.00
其他	151,709.94	458,998.59
合计	726,709.94	5,017,998.59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06,709.94	4,691,081.09
1 至 2 年		76,917.50
2 至 3 年	70,000.00	250,000.00
3 年以上	250,000.00	
3 至 4 年	250,000.00	
合计	726,709.94	5,017,998.59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26,709.94	100.00%	166,335.50	22.89%	560,374.44	5,017,998.59	100.00%	317,245.80	6.32%	4,700,752.79
其中：										
应收其他款项	726,709.94	100.00%	166,335.50	22.89%	560,374.44	5,017,998.59	100.00%	317,245.80	6.32%	4,700,752.79
合计	726,709.94	100.00%	166,335.50	22.89%	560,374.44	5,017,998.59	100.00%	317,245.80	6.32%	4,700,752.7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66,335.5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06,709.94	20,335.50	5.00%
2-3 年	70,000.00	21,000.00	30.00%
3 年以上	250,000.00	125,000.00	50.00%
合计	726,709.94	166,335.5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第十节、五、10、金融工具”。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317,245.80			317,245.80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转回	150,910.30			150,910.3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66,335.50			166,335.5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7,245.80		150,910.30			166,335.50
合计	317,245.80		150,910.30			166,335.5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	320,000.00	2-3年, 3-4年	44.03%	146,000.00
第二名	保证金	255,000.00	1年以内	35.09%	12,750.00
第三名	往来款	96,528.03	1年以内	13.28%	4,826.40
第四名	代收代付款	30,324.25	1年以内	4.17%	1,516.22
第五名	代收代付款	24,857.66	1年以内	3.43%	1,242.88
合计		726,709.94		100.00%	166,335.5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4,690,000.00	0	74,690,000.00			
合计	74,690,000.00	0	74,69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肥华尔泰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74,690.00 0.00				74,690.00 0.00	
合计			74,690.00 0.00				74,690.00 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76,211,264.96	1,504,375,933.82	2,089,144,486.93	1,740,912,287.32
其他业务	15,019,096.55	1,624,308.70	12,334,383.70	2,399,949.00
合计	1,791,230,361.51	1,506,000,242.52	2,101,478,870.63	1,743,312,236.3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1,791,230,361.51	1,506,000,242.52					1,791,230,361.51	1,506,000,242.52
其中:								
大宗化学 品	1,336,419,023.11	1,089,031,855.85					1,336,419,023.11	1,089,031,855.85
氨基树脂 系列	169,563,524.43	142,240,189.44					169,563,524.43	142,240,189.44
蒸汽	134,292,158.04	141,921,495.49					134,292,158.04	141,921,495.49
化工中间 体	127,356,895.75	122,696,506.96					127,356,895.75	122,696,506.96
其他	23,598,760.18	10,110,194.78					23,598,760.18	10,110,194.78
按经营地 区分类	1,791,230,361.51	1,506,000,242.52					1,791,230,361.51	1,506,000,242.52
其中:								
境内	1,778,448,361.25	1,493,416,065.79					1,778,448,361.25	1,493,416,065.79
境外	12,782,000.26	12,584,176.73					12,782,000.26	12,584,176.73
市场或客 户类型	1,791,230,361.51	1,506,000,242.52					1,791,230,361.51	1,506,000,242.52
其中:								
终端客户	1,333,645,907.60	1,082,334,525.69					1,333,645,907.60	1,082,334,525.69
贸易商客 户	457,584,453.91	423,665,716.83					457,584,453.91	423,665,716.83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 让的时间 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 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 道分类								
其中:								
合计	1,791,230,361.51	1,506,000,242.52					1,791,230,361.51	1,506,000,242.52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款项融资终止确认收益	-338,658.17	-3,366,880.92
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15,062,879.14	15,119,425.36
合计	14,724,220.97	11,752,544.44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293,906.3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999,670.8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2,082,360.0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09,594.3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1,101.48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24,270.24	
合计	11,964,550.1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返还。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设备投资补贴政府补助	4,065,605.88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号）相关规定，认定为经常性损益。
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	8,979,630.47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号）相关规定，认定为经常性损益。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2%	0.48	0.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86%	0.45	0.4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